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零七年**

**半年度报告**

## 目 录

一、公司简介.....	3
二、财务摘要.....	4
三、股本变动及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8
四、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0
五、业务回顾与展望.....	13
六、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7
七、重要事项.....	23
八、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27
九、遵守《企业管治常规守则》及《标准守则》.....	119
十、备查文件.....	119

重要提示：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本公司董事长钱衡格先生、总经理肖维箴先生、总会计师李建平先生及资产财务部主任徐秀云女士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会谨此呈上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本集团**”)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之半年度业绩。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 一、公司简介

- |    |         |   |   |
|----|---------|---|---|
| 1. | 公司法定名称  | : |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
|    | 公司英文名称  | : | Sinopec Yizheng Chemical Fibre Company Limited        |
|    | 公司简称    | : | 仪征化纤  |
|    | 英文缩写    | : | YCF   |
| 2. | 法定代表人   | : | 钱衡格先生   |
| 3. | 注册和办公地址 | : |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江苏省仪征市                                   |
|    | 邮政编码    | : | 211900  |
|    | 电话      | : | 86-514-83232235                                       |
|    | 传真      | : | 86-514-83233880                                       |
|    | 互联网网址   | : | <a href="http://www.ycfc.com">http://www.ycfc.com</a> |
|    | 电子信箱    | : | <a href="mailto:csso@ycfc.com">csso@ycfc.com</a>      |
| 4. | 董事会秘书   | : | 吴朝阳先生   |
|    | 董事会助理秘书 | : | 石敏小姐  |
|    | 联系地址    | : | 中国江苏省仪征市<br>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br>董事会秘书室                  |
|    | 电话      | : | 86-514-83231888                                       |
|    | 传真      | : | 86-514-83235880                                       |
|    | 电子信箱    | : | <a href="mailto:csso@ycfc.com">csso@ycfc.com</a>      |
| 5. | 信息披露报纸  | : |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br>《证券时报》、《香港经济日报》及<br>《南华早报》(英文)    |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监会”)

指定国际互联网网址 : <http://www.sse.com.cn>

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秘书室

6. 股票上市地点、股票简称和股票代码：

H 股上市地点	: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联交所”)
股票简称	:	仪征化纤
股票代码	:	1033
A 股上市地点	: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交所”)
股票简称	:	S 仪化
股票代码	:	600871

二、 财务摘要

1、 本集团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1.1 节录自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之半年度财务报告(合并及未经审计)

	于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币千元	于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本报告期末比上 年度期末增/(减) (%)
总资产	<b>10,175,005</b>	10,025,803	1.5
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	<b>8,345,110</b>	8,290,860	0.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 净资产	<b>人民币 2.086 元</b>	人民币 2.073 元	0.7
	截至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 个月 人民币千元	截至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个 月 人民币千元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
营业利润	<b>39,615</b>	23,655	67.5
利润总额	<b>14,906</b>	54,471	(72.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 润	<b>50,029</b>	41,254	2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 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b>130,413</b>	19,805	558.5
基本每股收益	<b>人民币 0.013 元</b>	人民币 0.010 元	21.3
稀释每股收益	<b>人民币 0.013 元</b>	人民币 0.010 元	21.3
净资产收益率	<b>0.60%</b>	0.50%	增 0.10 个百分点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净额	<b>395,613</b>	523,905	(24.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流量净额	<b>人民币 0.099 元</b>	人民币 0.131 元	(24.5)

**1.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有关数据是根据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之半年度财务报告)(合并及未经审计)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人民币千元)
处置固定资产净损益	(24,953)
减员费用	(95,726)
处置无形资产的收益	7,008
扣除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收益后的其他营业外收入	690
扣除处置固定资产损失后的其他营业外支出	(7,454)
所得税影响	39,744
合计	(80,691)
其中:影响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80,384)
影响少数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307)

**1.3 节录自按照国际会计准则第 34 号“中期财务报告”编制之中期财务报告**  
(合并及未经审计)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零七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币千元
营业额	8,482,657	8,159,888
税前利润	19,017	57,111
所得税	(35,235)	15,665
本公司股东应占利润	52,783	43,498
基本及稀释每股盈利	人民币 0.013 元	人民币 0.011 元

**1.4 本集团及本公司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和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半年度财务报告之间的重大差异**(合并及未经审计)

	中国企业会计准则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本集团 人民币千元	本公司 人民币千元	本集团 人民币千元	本公司 人民币千元
本期利润	51,498	53,888	54,252	71,642
差异说明	请参阅本报告之半年度财务报告《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2006)和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本集团的半年度财务报告之间的重大差异》章节。			

2、利润表附表(有关数据是根据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之半年度财务报告)(合并及未经审计)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0.600	0.601	0.013	0.0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63	1.568	0.033	0.033

3、本集团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节录自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之半年度财务报告)(合并及未经审计)

	于二零零七年 一月一日 人民币千元	本期增加数 人民币千元	本期减少数 人民币千元	于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币千元
<b>1.坏帐准备合计</b>	<b>42,977</b>	10,317	37,936	<b>15,358</b>
其中:应收账款	21,756	-	19,091	2,665
其他应收款	21,221	10,317	18,845	12,693
<b>2.存货跌价准备合计</b>	<b>57,863</b>	-	9,123	<b>48,740</b>
其中:原材料	4,600	-	4,600	-
产成品	4,523	-	4,523	-
零配件及易耗品	48,740	-	-	48,740
<b>3.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b>	<b>25,362</b>	-	15,973	<b>9,389</b>
其中: 机器设备及其他	25,362	-	15,973	9,389
<b>总计</b>	<b>126,202</b>	10,317	63,032	<b>73,487</b>

本公司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于二零零七年 一月一日 人民币千元	本期增加数 人民币千元	本期减少数 人民币千元	于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币千元
<b>1.坏帐准备合计</b>	<b>70,312</b>	10,317	67,447	<b>13,182</b>
其中:应收账款	489	-	-	489
其他应收款	69,823	10,317	67,447	12,693
<b>2.存货跌价准备合计</b>	<b>57,863</b>	-	9,123	<b>48,740</b>
其中:原材料	4,600	-	4,600	-
产成品	4,523	-	4,523	-
零配件及易耗品	48,740	-	-	48,740

3.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25,362	-	15,973	9,389
其中: 机器设备及其他	25,362	-	15,973	9,389
总计	153,537	10,317	92,543	71,311

4、会计报表项目变动情况表(数据节录自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之半年度财务报告)(合并及未经审计)

项目	于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币千元	于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 日  人民币千元	变化 %	变化主要原因
货币资金	1,448,432	1,051,153	37.8	本期销售额上升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9,389	25,362	(63.0)	本期报废固定资产转出
预收账款	117,316	316,976	(63.0)	上年末客户集中预付供货款,并于本期结算
其他应付款	238,683	163,194	46.3	本期计提销售折扣尚未到期兑现

项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期间		变化 %	变化主要原因
	二零零七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币千元		
管理费用	310,564	204,067	52.2	本期检维修中心改制分流支付减员费用
财务(净收益)/费用	(8,401)	3,264	(357.4)	本期无贷款,且票据贴现减少
投资损失/(收益)	11,675	(5,136)	不适用	本期无处置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收益
营业外收入	9,269	40,510	(77.1)	本期无罚没款及赔偿收入
营业外支出	33,978	9,694	250.5	本期处置固定资产损失增加
所得税	(36,592)	15,269	(339.6)	本期递延税资产增加
少数股东应占本期净利润	1,469	(2,052)	不适用	本期附属公司盈利

三、股本变动及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1、股本变动情况

于本报告期内本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均无变化。

## 2、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 (1) 股东数量

于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之股东人数：

类别	股东人数
法人股(A股)	2
社会公众股(A股)	40,881
H股	673
合计	41,556

### (2) 本公司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于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之持股情况分列如下：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期末持股总数 (股)	占总股本比 例(%)	持有非流通股 数量(股)	质押 或冻 结的 股份 数量*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石化”)	境内法人 股东	1,680,000,000	42.00	1,680,000,000	无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香港结算”)**	外资股东	1,369,961,305	34.25	均为流通股	无
中国中信集团公司(“中信”)**	境内法人 股东	720,000,000	18.00	720,000,000	无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流通 股东	3,139,927	0.08	均为流通股	不适用
深圳市新天时代投资公司	境内流通 股东	2,495,000	0.06	均为流通股	不适用
HSBC Nominees (HONG KONG) Limited**	外资股东	2,442,000	0.06	均为流通股	不适用
申银万国－农行	境内流通	2,000,000	0.05	均为流通股	不适



- BNP PARIBAS	股东				用
HSBC Nominees (HONG KONG) Limited <A/C BR-13>***	外资股东	1,800,000	0.045	均为流通股	不适用
深圳市玉博雅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流通 股东	1,619,467	0.04	均为流通股	不适用
华宝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 集合类资金信托 2006 年第 16 号	境内流通 股东	1,550,000	0.04	均为流通股	不适用

#### 前 10 名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流通股数量(股)	股份种类
香港结算***	1,369,961,305	H 股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东方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3,139,927	流通 A 股
深圳市新天时代投资公司	2,495,000	流通 A 股
HSBC Nominees (HONG KONG) Limited***	2,442,000	H 股
申银万国 - 农行 - BNP PARIBAS	2,000,000	流通 A 股
HSBC Nominees (HONG KONG) Limited <A/C BR-13>***	1,800,000	H 股
深圳市玉博雅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1,619,467	流通 A 股
华宝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 集合类资金信托 2006 年第 16 号	1,550,000	流通 A 股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 广发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0,000	流通 A 股
蔡敏	1,413,000	流通 A 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注：\* 本报告期内持有本公司5% 以上股份的股东的股份质押或冻结数量。

\*\* 代表国家持有股份。

\*\*\* 代理不同客户持有。

(3) 本公司的主要股东和其它人员在公司股份及相关股份的权益和淡仓

于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根据股东名册及本公司收到的申报资料), 就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所知悉, 除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外的下述人士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第2和第3分部之规定须向本公司及香港联交所披露的本公司任何之股本权益:

股东名称	持股数目 (股)	约占本公司已发行股本总数的百分比 (%)	约占本公司已发行内资股总数的百分比 (%)	约占本公司已发行H股总数的百分比 (%)	淡仓 (股)
中国石化*	1,680,000,000	42.00	64.62	不适用	-
中信	720,000,000	18.00	27.69	不适用	-
Brandes Investment Partners, LP**	81,102,000	2.03	不适用	5.79	-

\* 于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中国石化集团公司”)持有中国石化75.84%的权益。

\*\* 该等股份乃透过代理人持有或属其他情况。

除本文披露外, 就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所知悉, 于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并无主要股东(定义见香港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上市规则」))和其它任何人士于本公司股份或相关股份(视情况而定)中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第2和第3分部的规定须向本公司及香港联交所披露的权益或淡仓。

### 3、购买、出售或购回本公司上市股份

于本报告期内, 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概无购买、出售或购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股份。

## 四、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1、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

徐正宁先生、曹勇先生因工作变动需要, 本公司于二零零七年二月九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同意徐正宁先生、曹勇先生辞去董事职务, 徐正宁先生不再担任董事长。

全体董事一致推举钱衡格董事为董事长, 肖维箴董事为副董事长。钱衡格董事不再担任副董事长。

董事会就徐正宁先生对本公司作出的重要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周文飞先生因工作变动需要, 本公司于二零零七年二月九日召开的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同意周文飞先生辞去监事职务, 周文飞先生不再担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全体监事一致决议，选举曹勇监事为监事会主席。二零零七年二月九日，本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已作出决议，推选曹勇先生为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由职工代表出任的监事。

监事会就周文飞先生对本公司作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本公司于二零零七年七月四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聘任李建新先生为本公司副总经理。

李建新先生，49岁，教授级高级工程师。长期从事大型石化企业生产、技术、经营和行政管理工作，历任原仪征化纤工业联合公司(现中国石化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仪征分公司——“仪化”)中间试验厂、涤纶四厂、涤纶三厂副厂长，本公司仪化佛山聚酯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仪化聚酯薄膜厂厂长，仪化聚酯薄膜有限公司总经理。二零零三年任仪化总经理助理，二零零四年六月任仪化副总经理、董事。二零零七年六月任仪化副经理。二零零七年七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具有大型石化生产、技术、经营和行政管理的丰富经验,多次荣获国家和省部级科技进步奖。李先生一九八二年毕业于北京化工学院化纤机械与设备专业。二零零零年结业于南京大学工商管理研究生课程进修班。

##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股本权益

根据香港证券(公开权益)条例(「公开权益条例」)及中国有关信息披露的法律法规须予以披露之本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于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所持有本公司之股本权益详列如下：

姓名	职务	期初持 A 股 股数	期末持 A 股 股数	持有本公 司股票期 权	变动原因
钱衡格	董事长	2,000	2,000	无	无变化
孙志鸿	副董事长	0	0	无	无变化
肖维箴	副董事长 总经理	0	0	无	无变化
龙幸平	董事	0	0	无	无变化
张 鸿	董事	0	0	无	无变化
官调生	董事	0	0	无	无变化
沈希军	董事 副总经理	0	0	无	无变化
李中和	独立董事	0	0	无	无变化
王化成	独立董事	0	0	无	无变化
易仁萍	独立董事	0	0	无	无变化
钱志泓	独立董事	0	0	无	无变化
曹 勇	监事会主 席	0	0	无	无变化
陶春生	监事	0	0	无	无变化
陈 健	监事	0	0	无	无变化

施 刚	独立监事	0	0	无	无变化
王 兵	独立监事	0	0	无	无变化
张忠安	副总经理	0	0	无	无变化
李建新	副总经理	0	0	无	无变化
李建平	总会计师	0	0	无	无变化
吴朝阳	董事会秘书	0	0	无	无变化

本公司董事会各董事、监事会各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数量在本报告期内均无变动。

除以上所述者外，于本报告期内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概无持有(不论以实益或非实益方式持有)本公司及其任何相联法团(释义见公开权益条例)的股本的任何权益。

### 3、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股份及债券权利及淡仓

于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概无在本公司及其／或任何相联法团(定义见《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的股份、相关股份及／或债券证(视情况而定)中拥有任何需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分的第7及第8分部知会本公司及香港联交所的权益或淡仓(包括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该等章节的规定被视为或当作这些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拥有的权益或淡仓)，或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52条规定需记录于本公司保存的登记册的权益或淡仓，或根据上市规则附录十中的《上市公司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标准守则」)须知会本公司及香港联交所的权益或淡仓。

本公司、本公司的母公司、各附属公司或同系附属公司均没有在本报告期内任何时间参与任何安排，让本公司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或其配偶或其未满十八岁的子女透过收购本公司或任何其它公司股份或债券而得益。

### 4、独立董事及审核委员会

于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独立董事为四名，其中两名为具有会计专业资格及财务管理经验人士。

本公司董事会已成立了审核委员会，且符合《上市规则》的要求。

## 五、业务回顾与展望

文中涉及之财务数据(如适用)均节录自本集团按照国际会计准则第34号《半年度财务报告》编制之未经审计半年度财务报告。

### 半年度业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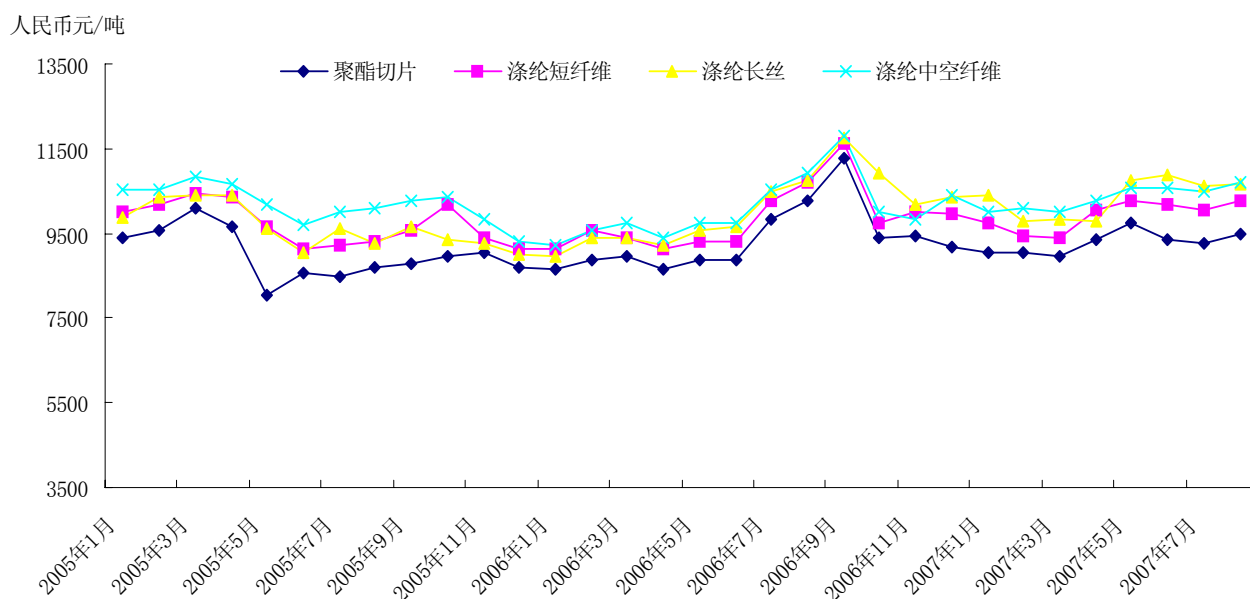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本集团合并营业额为人民币8,482,657千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8,159,888千元增长4.0%；本公司股东应占利润为人民币52,783千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43,498千元上升了21.3%；基本每股盈利人民币0.013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0.011元上升了21.3%。

董事会决议不派发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半年度股利(二零零六年度亦未派发半年度股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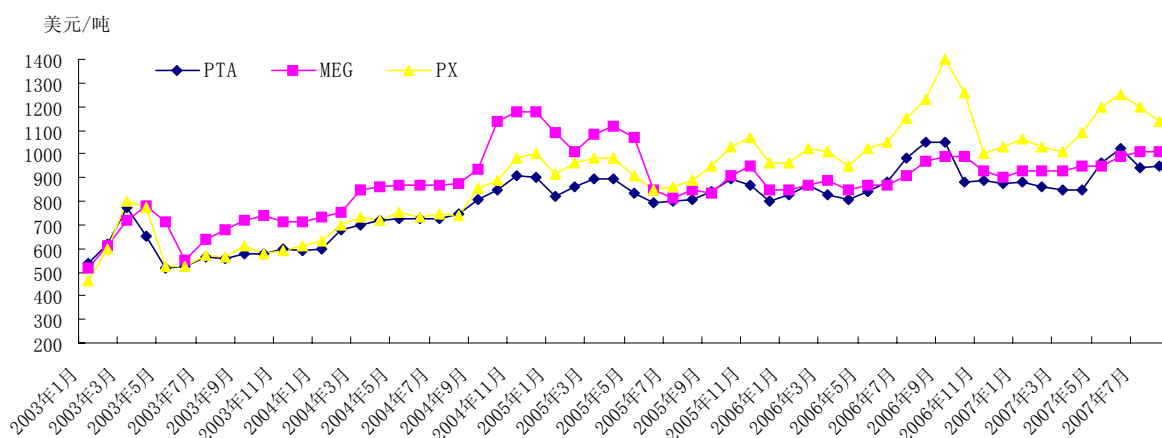
### 市场回顾

二零零七上半年境内聚酯业行情总体上有所好转，聚酯产品盈利空间有所扩大，但由于境内聚酯产能仍供大于求、对二甲苯(“PX”)价格持续高位以及中国纺织品服装出口环境不稳定，聚酯业经营形势依然严峻。第一季度，由于受下游纺织品需求启动较慢的影响，境内聚酯原料及产品价格总体呈振荡下跌走势；四月份和五月份，在聚酯原料成本因素的推动和下游纺织品需求增长加快的影响下，境内聚酯产品价格振荡上涨且盈利空间逐步扩大；进入六月份，由于受下游纺织品需求季节性放缓的影响，境内聚酯原料和产品价格有所下跌并逐步趋于稳定。

公司产品报价(不含增值税)



### 国际供应商合同报价



境内涤纶纤维总供应量达 9,541.7 千吨，同比增长 16.5%，其中产量同比增长 18.6%。与此同时，由于中国纺织品和服装出口继续保持较快增长，出口金额达 754.7 亿美元，同比增长 17.6%，境内涤纶纤维总消费量同比增长 13.3%，达 8,544.2 千吨，境内聚酯产品需求继续保持较快增长。

### 中国境内涤纶纤维供需状况

	涤纶长丝			涤纶短纤维			涤纶纤维		
	二零零七年上半年千吨	二零零六年上半年千吨	+/- (%)	二零零七年上半年千吨	二零零六年上半年千吨	+/- (%)	二零零七年上半年千吨	二零零六年上半年千吨	+/- (%)
产量	<b>5,723.8</b>	4,694.0	21.9	<b>3,290.1</b>	2,903.9	13.3	<b>9,013.9</b>	7,597.9	18.6
进口量	<b>123.5</b>	124.9	(1.1)	<b>113.2</b>	137.8	(17.9)	<b>236.7</b>	262.7	(9.9)
出口量	<b>289.2</b>	192.2	50.5	<b>188.3</b>	137.0	37.4	<b>477.5</b>	329.2	45.0
净进口量	<b>(165.7)</b>	(67.3)	(146.2)	<b>(75.1)</b>	0.8	(9,487.5)	<b>(240.8)</b>	(66.5)	(262.1)
期初库存	<b>221.1</b>	255.7	(13.5)	<b>70.0</b>	70.9	(1.3)	<b>291.1</b>	326.6	(10.9)
期末库存	<b>331.7</b>	247.0	34.3	<b>188.3</b>	67.1	180.6	<b>520.0</b>	314.1	65.6
总供应量	<b>6,068.4</b>	5,074.6	19.6	<b>3,473.3</b>	3,112.6	11.6	<b>9,541.7</b>	8,187.2	16.5
总消费量	<b>5,447.5</b>	4,635.4	17.5	<b>3,096.7</b>	2,908.5	6.5	<b>8,544.2</b>	7,543.9	13.3

数据来源: 中国化学纤维工业协会

## 经营回顾

二零零七年上半年，面对严峻的经营形势，本集团继续深化改革调整，奋力开拓经营，严格精细管理，努力压降管理、采购、销售等环节的费用，生产经营等各项工作取得了积极进展。

## 生产营销

二零零七年上半年，本集团生产装置安全、稳定运行，由于去年下半年佛山天马化纤有限公司(“天马化纤”)成功转让,合并范围发生变化，本集团聚酯产品产量和销量比上年同期略有减少。共生产聚酯产品 1,071,917 吨，与上年同期的 1,072,066 吨基本持平，聚酯聚合产能利用率达 97.8%。共生产精对苯二甲酸(“PTA”)502,496 吨，比上年同期的 497,962 吨增长 0.9%。上半年，本集团共销售聚酯产品 855,823 吨，比上年同期的 861,902 吨减少 0.7%。扣除自用量等因素，本公司产销率达 98.7%。上半年本集团积极扩大各类聚酯产品的出口，出口量达 74,099 吨，比上年同期的 50,848 吨增长 45.7%。

## 产品和技术开发

二零零七年上半年，本集团按照效益最大化原则，进一步优化产品结构，努力提高差别化、专用料产品的效益贡献。新立项开发产品 11 个，继续开发产品 9 个，市场推广产品 15 个。上半年，本集团共生产聚酯专用料 428,152 吨,专用料比率为 81.8%,同比增加 3.3 个百分点；生产差别化纤维 226,807 吨，差别化率达 67.5%,同比提高 4.9 个百分点。

## 成本控制

二零零七年上半年，本集团聚酯产品加权平均价格(不含增值税)比上年同期上升了 5.5%；PTA、乙二醇(“MEG”)、PX 等外购主要原料加权平均价格比上年同期上涨了 6.1%。本集团通过压降管理、采购、销售等环节的费用和加强生产经营的精细管理，努力扩大聚酯产品的盈利空间。各项降本增效措施得到较好落实。本集团节能降耗取得新进展，单位产品综合能耗同比下降 4.3%。上半年，本集团由于运费、保险费增加以及检维修中心改制分流支付减员费用等原因，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分别同比上升 12.9%和 80.1%；由于资金充裕利息收入大幅增加，财务成本净额同比减少 357.4%。上述三项费用合计同比增加 46.2%。

## 内部改革和管理

二零零七年上半年，本集团继续推进改革调整、剥离辅业工作，顺利完成了检维修中心改制分流，稳步推进其他专项改革；按照减少用工总量、降低人工成本的要求，组织开展了操作服务岗位人员竞聘；继续深化绩效考核，完善激励约束机制，进一步提高员工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上半年，本集团通过改制分流和协议解除劳动合同等方式共减少 1,213 名员工。

## 资本开支

二零零七年上半年，本集团资本支出为人民币 13,867 千元。本集团继续按照谨慎原则，加强投资管理，力求投资回报最大化，先后完成了一批节能降耗、安全环保、挖潜增效等促进存量资产提高效益的技改项目。

## 展望

展望二零零七年下半年，本集团经营环境依然严峻：一是国际原油价格仍将高位运行，PX 价格也将由于供应偏紧而保持高位，从而影响聚酯产业链利润进一步向上游转移；二是中国出口退税政策调整、人民币升值和国际贸易摩擦可能加剧等因素将增加中国纺织品和服装出口环境中的不稳定因素，从而加大境内聚酯业的经营风险。

与此同时，本集团仍面临着一些有利因素：一是中国经济保持较快增长，将扩大国内纺织品的需求。从上半年来看，中国纺织业产销量和效益明显增加，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 15.4%。二是虽然中国纺织品和服装出口的增幅可能有所放缓，但仍将保持较快增长，从而拉动境内聚酯产品需求稳步增加。

下半年，面对严峻的经营环境，本集团将继续推进改革，深化调整，加强管理，降本减费，力争取得较好的经营效益。下半年，本集团将重点做好以下具体工作：

### 一、严格精细管理，保持装置安全稳定运行

本集团将进一步落实安全环保责任制，严格精细管理，强化制度执行和过程监控，进一步加强装置、设备运行的管理维护，努力减少非计划停车，确保装置安全稳定运行；密切关注市场变化和装置运行状况，合理选择大修时机，并提前做好大修的前期准备工作。下半年，计划生产聚酯产品 104.3 万吨，预计全年产量 211.5 万吨，同比增长 2.8%。计划生产 PTA50.8 万吨，预计全年产量 101.1 万吨，同比增长 0.6%。

### 二、密切关注市场变化，做好产供销衔接平衡和优化

本集团将密切关注市场变化，进一步强化产供销衔接，努力抓好产品销售，控制原料采购节奏，防范市场风险，争取实现效益最大化。下半年，计划销售聚酯产品 85.0 万吨，产销率达到 100%，预计全年销售量 170.6 万吨，同比增长 0.2%。

### 三、优化产品结构，提高差别化产品效益贡献

本集团将进一步优化产品结构，做大、做优盈利能力强的差别化、专用料产品；同时继续推进定线、定品种、定用户工作，进一步提高产品质量和附加值，努力增加差别化产品的效益贡献。下半年，计划生产聚酯专用料 42.1 万吨，专用料比率达到 84.1%；计划生产差别化纤维 22.5 万吨，差别化率达到 66.9%。

### 四、大力降本减费，努力开拓公用工程对外经营

本集团将继续落实年初制定的各项降本减费措施，进一步严格全面预算管理，严格管理预算外费用，努力完成费用控制目标；继续深化节能减排工作，大力压降能耗、物耗；继续加大公用工程的对外经营力度，充分发挥公用工程装置能力，努力增加效益。



## 五、推进改革调整 and 市场化运作

本集团将按照市场和效益最大化的原则，继续推进改革调整 and 市场化运作。一是积极推进辅业改制分流，精干主业，降低成本，提高聚酯化工主业的竞争力；二是组织开展管理、技术岗位新一轮竞争竞聘，进一步减少用工总量，降低人工成本；同时进一步优化调整管理业务流程，提高管理效率。

## 六、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文中涉及之财务数字，除特别注明以外，均节录自本集团按国际会计准则第34号《中期财务报告》编制之未经审计半年度财务报告。此等财务数字应结合本集团按国际会计准则第34号《中期财务报告》编制之未经审计半年度财务报告及注释参阅。

### 一、经营业绩

二零零七年上半年，本公司股东应占利润为人民币 52,783 千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 43,498 千元增长 21.3%，其中仪化康祺化纤有限公司(“康祺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康祺集团”)盈利人民币 2,217 千元。

#### 1、营业额

二零零七年上半年，本集团生产装置安全、稳定运行，由于去年下半年天马化纤成功转让，合并范围发生变化，共生产聚酯产品 1,071,917 吨，与上年同期的 1,072,066 吨相比略有减少。本集团聚酯聚合产能利用率为 97.8%。在 PTA II 线大修的情况下，本集团 PTA 产量继续保持增长，共生产 PTA 502,496 吨，比上年同期的 497,962 吨增长 0.9%。

### 生产量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生产量 (吨)	占生产量比重 (%)	生产量 (吨)	占生产量比重 (%)
聚酯产品				
-切片	735,964	68.7	729,311	68.0
其中：瓶级切片	212,713	19.8	212,789	19.8
-短纤维	224,230	20.9	224,510	21.0
-中空纤维	25,117	2.3	24,656	2.3
-长丝	86,606	8.1	93,589	8.7
总计	1,071,917	100.0	1,072,066	100.0

二零零七年上半年，本集团共销售聚酯产品 855,823 吨，较上年同期的 861,902 吨减少 0.7%，主要是由于去年下半年天马化纤成功转让，合并范围发生变化所致，而本公司聚酯产品销量仍比上年同期保持增长。扣除自用量等因素，本公司产销率达 98.7%。产品出口量达 74,099 吨，比上年同期的 50,848 吨增长 45.7%。上半年，在聚酯原料成本推动下，本集团聚酯产品加权平均价格(不含增值税)从上年同期的 9,163 人民币元/吨上升到 9,669 人民币元/吨，增幅为 5.5%，其增幅略低于原料价格涨幅。

### 销售量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销售量 (吨)	占销售量比重 (%)	销售量 (吨)	占销售量比重 (%)
聚酯产品				
-切片	<b>511,535</b>	<b>59.8</b>	507,330	58.9
其中：瓶级切片	<b>210,675</b>	<b>24.6</b>	208,415	24.2
-短纤维	<b>227,399</b>	<b>26.5</b>	232,632	27.0
-中空纤维	<b>24,485</b>	<b>2.9</b>	25,730	3.0
-长丝	<b>92,404</b>	<b>10.8</b>	96,210	11.1
总计	<b>855,823</b>	<b>100.0</b>	861,902	100.0

### 产品价格(人民币元/吨，不含增值税)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变动率(%)
聚酯产品			
-切片	<b>9,338</b>	8,882	5.1
-短纤维	<b>9,983</b>	9,329	7.0
-中空纤维	<b>10,549</b>	9,737	8.3
-长丝	<b>10,501</b>	10,090	4.1
加权平均售价	<b>9,669</b>	9,163	5.5

## 营业额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营业额 人民币千元	占营业额比重 (%)	营业额 人民币千元	占营业额比重 (%)
聚酯产品				
-切片	4,776,612	56.3	4,506,093	55.2
-短纤维	2,270,063	26.8	2,170,313	26.6
-中空纤维	258,300	3.1	250,538	3.1
-长丝	970,310	11.4	970,772	11.9
其他	207,372	2.4	262,172	3.2
总计	8,482,657	100.0	8,159,888	100.0

二零零七年上半年，虽然销售量同比减少了 0.7%，但由于聚酯产品加权平均价格同比上升了 5.5%，使得本集团营业额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 8,159,888 千元上涨 4.0%，为人民币 8,482,657 千元。

## 2、销售成本

二零零七年上半年，本集团销售成本为人民币 8,089,109 千元，占营业额的 95.4%，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 7,896,020 千元增加人民币 193,089 千元；原料总成本为人民币 7,381,637 千元，占销售成本的 91.3%，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 7,175,965 千元上升了 2.9%。上述变化主要是因为 PX 和 PTA 平均采购成本上升和采购量增加所致。上半年，外购主要原料加权平均价格同比上升 6.1%，其中 PX、PTA 和 MEG 的平均采购成本分别比上年同期上升了 11.2%、3.2%和 1.3%。本集团主要通过组织装置安全稳定运行、降本减费、增加 PTA 产量和节能降耗等措施减轻销售成本上涨的压力。

二零零七年上半年，营业额同比上升 4.0%，而销售成本同比增长 2.4%，使得本集团毛利同比增加人民币 129,680 千元，为人民币 393,548 千元，毛利率为 4.6%，同比上升了 1.4 个百分点。

## 3、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及财务费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

	二零零七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币千元	变动率 (%)
销售费用	108,270	95,913	12.9
管理费用	239,756	133,132	80.1
财务(收入)/成本净额	(8,401)	3,264	(357.4)
合计	339,625	232,309	46.2

二零零七年上半年, 由于本集团运费、保险费增加以及检维修中心改制分流支付减员费用等原因, 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分别同比上升 12.9%和 80.1%; 由于资金充裕利息收入大幅增加, 财务成本净额同比减少 357.4%。上述三项费用合计同比增加 46.2%。

#### 4、营业利润、税前利润及股东应占利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

	二零零七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币千元	变动率 (%)
营业利润	<b>10,616</b>	60,375	(82.4)
税前利润	<b>19,017</b>	57,111	(66.7)
所得税	<b>(35,235)</b>	15,665	(324.9)
本公司股东应占利润	<b>52,783</b>	43,498	21.3
基本每股盈利(人民币元)	<b>0.013</b>	0.011	21.3

二零零七年上半年, 由于抓住聚酯行情有所好转的市场时机, 大力提高聚酯产品产销量, 降本减费, 增加 PTA 产量以及优化产品结构, 本集团聚酯产品盈利空间有所扩大; 但由于检维修中心改制分流支付减员费用人民币 89,239 千元, 本集团营业利润和税前利润分别比上年同期减少 82.4%和 66.7%, 分别为人民币 10,616 千元和人民币 19,017 千元。本公司股东应占利润为人民币 52,783 千元, 比上年同期增加 21.3%。

#### 5、营业业务分产品情况

占本集团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 10%以上的业务为聚酯产品。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 本集团上半年营业经营情况如下:

分产品	营业收入 人民币千元	营业成本 人民币千元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 上年同期增 /(减)(%)	营业成本比 上年同期增 /(减)(%)	毛利率与上年同 期相比
聚酯产品	8,275,285	7,761,267	6.2	4.8	1.6	增 2.9 个百分点
其中: 关 联交易	98,373	92,262	6.2	(8.7)	(11.1)	增 2.6 个百分点

报告期内, 本公司没有向控股股东及其附属公司销售产品。

#### 6、二零零七年上半年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毛利率)与上年度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节选自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之半年度财务报告)

二零零七年上半年, 本集团主营业务毛利率与上年度相比增加了 1.5 个百分点, 为 5.7%, 主要是由于境内聚酯产品盈利空间有所扩大以及本集团大力提高聚酯产品产销量、增加 PTA 产量和优化产品结构所致。

## 7、二零零七年上半年合营公司经营情况(节录自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之半年度财务报告)

仪化宇辉化纤有限公司(“仪化宇辉”)。本公司和 UNIFI 亚洲控股有限公司分别拥有仪化宇辉 50%的权益。仪化宇辉主营业务为差别化涤纶长丝及相关产品的生产、加工,涤纶纺织产品的研究、开发,自产产品的销售和售后技术服务。二零零七年上半年,仪化宇辉净亏损为人民币 23,350 千元,本集团来自仪化宇辉的投资净亏损为人民币 11,675 千元,占本公司股东应占利润的 23.3%。

## 二、财务分析

本集团的主要资金来源于经营活动、短期及长期借贷,而资金主要用途为经营支出、资本开支及偿还短期和长期借款。

### 1. 资产、负债及权益分析

	于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币千元	于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变化金额 人民币千元
总资产	<b>10,177,151</b>	10,046,111	131,040
流动资产	<b>4,459,570</b>	4,026,062	433,508
非流动资产	<b>5,717,581</b>	6,020,049	(302,468)
总负债	<b>1,925,936</b>	1,872,907	53,029
流动负债	<b>1,925,936</b>	1,872,907	53,029
非流动负债	-	-	-
少数股东权益	<b>48,882</b>	47,652	1,230
本公司股东应占 总权益	<b>8,202,333</b>	8,125,552	76,781

于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团总资产人民币 10,177,151 千元,总负债人民币 1,925,936 千元,本公司股东应占总权益人民币 8,202,333 千元。与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资产负债相比(以下简称“与上年末相比”)变化及其主要原因如下:

总资产人民币 10,177,151 千元,与上年末相比增加人民币 131,040 千元。其中:流动资产人民币 4,459,570 千元,与上年末相比增加人民币 433,508 千元,主要是由于上半年本集团现金净流入增加,资金充裕使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和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款分别增加人民币 102,279 千元和人民币 295,000 千元。非流动资产人民币 5,717,581 千元,比上年末减少人民币 302,468 千元,主要是由于发生正常的折旧和摊销。

总负债人民币 1,925,936 千元,比上年末增加人民币 53,029 千元。其中:流动负债人民币 1,925,936 千元,比上年末增加人民币 53,029 千元,主要是由于本集团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增加人民币 58,683 千元。

于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团资产负债率为 18.9%，而于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为 18.6%。

## 2. 现金流量分析

二零零七年上半年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人民币 102,279 千元，即从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币 933,153 千元，增加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的人民币 1,035,432 千元。下表列示了本集团二零零七年上半年及二零零六年上半年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项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

现金流量主要项目	二零零七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币千元	同比增/(减) 人民币千元
营业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b>390,060</b>	516,284	(126,224)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b>(287,542)</b>	53,069	(340,611)
融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b>(239)</b>	(32,209)	31,97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	<b>102,279</b>	537,144	(434,865)
期初结存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b>933,153</b>	366,882	566,271
期末结存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b>1,035,432</b>	904,026	131,406

二零零七年上半年，本集团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为人民币 390,060 千元，同比减少人民币 126,224 千元。主要原因是：(1)由于原料和产品价格上升，二零零七年上半年存货增加人民币 105,894 千元，而二零零六年上半年存货减少人民币 111,364 千元，两者相比，减少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人民币 217,258 千元。(2)二零零七年上半年毛利为人民币 393,548 千元，而二零零六年上半年为人民币 263,868 千元，由于毛利的增加影响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增加人民币 129,680 千元。

二零零七年上半年，本集团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为人民币 287,542 千元，同比增加现金流出人民币 340,611 千元，主要是由于二零零七年上半年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定期存款增加人民币 295,000 千元所致。

二零零七年上半年，本集团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为人民币 239 千元，同比减少现金流出人民币 31,970 千元，主要是由于二零零七年上半年资金充裕没有发生贷款所致。

## 3. 银行借款

于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团银行借款为零(于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本集团银行借款的主要币种为人民币，全部是固定利率借款。本集团的借贷需要并无任何季节性变动。

#### 4. 负债资本比率

本集团二零零七年上半年的负债资本比率为零(二零零六年上半年：零)。负债资本比率的计算方法为：长期借款/(长期借款 + 股东权益)。

#### 5、资产押记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本集团不存在资产押记情况。

#### 6、外汇风险管理

本集团主要的应收应付项目大部分是以人民币计价，生产经营所需外汇主要以美元结算，均于经常性项目下及时兑付，因此，汇率波动对本集团财务没有大的负面影响。

#### 三、资本支出

二零零七年上半年，本集团资本支出为人民币 13,867 千元，主要用于一批节能降耗、安全环保、挖潜增效等促进存量资产提高效益的技改项目。

二零零七年下半年,本集团资本开支计划为人民币 325,150 千元。下半年本集团将继续按照谨慎原则，安排资本开支的实施进度，力求投资回报最大化。预计 100 万吨/年 PTA 项目支出为人民币 200,000 千元。计划中的资本开支将以自有资金及通过银行融资解决。

#### 七、重要事项

1. 本公司自境内外发行 A 股和 H 股并上市以来，一直致力于不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严格按照境内外监管要求和本公司实际情况，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相互制约、相互制衡的公司治理结构和治理机制。基本达到监管机构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工作安排，本公司相关工作正有序进行。

2. 本公司于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正式实施适用于本公司各生产经营环节及其重要业务部门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对执行情况进行年度和季度的审查评估，并据此每年对《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修订。本公司于二零零三年三月就已建立内部控制管理和办事机构，领导及开展专项工作。根据境内外监管规则要求，本公司董事会于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对《内部控制手册》及其配套制度进行了审览和修订，并批准实施。

3. 根据国务院《关于推进资本市场改革开放和稳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4]3号)和中国证监会、国资委、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和商务部联合颁布的《关于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的指导意见》等相关法规的规定，本公司非流通股股东于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九日提出了股权分置改革动议。在履行了股权分置改革的各项操作程序后，《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未获得于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八日召开的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A股市场相关股东会议的通过。

本公司非流通股股东正就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的相关事宜进行研究，目前尚未提出具体方案。

4. 因需弥补二零零五年度亏损，按照《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要求，经于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九日召开的本公司二零零六年度股东年会批准，本公司未派发二零零六年度末期股利。

根据本公司章程，董事会决议不派发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半年度股利。

5.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6.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无重大收购及出售资产、收购合并事项。

7. 关连交易情况

于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九日召开的本公司二零零六年度股东年会上，本公司独立股东审议批准了修订本公司于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结算存款账户余额上限的决议案。

有关详情请见登载于二零零七年五月十四日之《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香港经济日报》、《南华早报》，以及本公司于二零零七年五月十四日发出之股东通函。

于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九日召开的本公司二零零六年度股东年会上，本公司独立股东审议通过了本公司二零零七年度按照现行关连交易协议进行日常关连交易的决议案。

本集团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进行的有关重大关连交易如下：

(a) 以下为本报告期内本集团发生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重大关连交易：

交易性质分类	交易对象	交易金额 人民币千元	占同类交易 金额(%)
采购原材料	中国石化及其附属公司	4,531,930	67.3
	其中：中国石化扬子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142,624	31.8
	中国石化镇海炼油分公司	1,658,314	24.6

本集团认为进行上述关连交易及选择关连交易方进行交易是必要的，并将持续发生。关连交易协议的签订也是从本集团生产经营需要和市场实际出发。向上述关连交易人士购买产品将确保本集团原料等安全稳定的供应，因而对本集团是有利的，上述交易乃按市场价格定价。上述关连交易对本集团利润及本公司的独立性没有不利影响。



(b)本报告期内，本集团未进行资产及股权转让关连交易。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报告期内上述关连交易是在日常业务过程中按普通业务往来及基于普通的商业交易条件或有关交易的协议基础上进行的，有关的关连交易均遵守两地交易所相关监管规定。

本公司于本报告期内进行的有关关连交易详情见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半年度财务报告之注释38。

8.本报告期内，未发生控股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占用本公司资金情况。

9.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托管、承包、租赁其它公司资产，亦无其它公司托管、承包、租赁本公司资产的情况。

10.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并无担保或抵押等事项发生。

11.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本集团概无存于任何金融机构之委托存款；本集团在收回到期存款方面概无任何困难。本集团于本报告期内无委托理财事项。

12.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信托公司和期货公司等金融企业股权，未参股拟上市公司。

13.国家税务总局于二零零七年六月发布了《关于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等9家境外上市公司企业所得税征收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7]664号)(以下简称“《通知》”)，《通知》中说明包括本公司在内的第一批到香港发行股票的九家股份制企业的优惠税率已经到期。至二零零六年期间本公司仍按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通知》要求已到期税收优惠政策仍在执行的，必须立即予以纠正。对于以往年度适用已到期税收优惠政策所产生的所得税差异，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的相关规定处理。

目前，本公司正积极与所辖税务局沟通以评定公司的相关情况。到目前为止，本公司已接仪征市国家税务局通知，本公司二零零七年度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33%。由于本公司存在金额较大的以前年度未弥补税务亏损，预计所得税税率的变动对本公司二零零七年度应交所得税费用没有重大影响。以前年度所得税的处理，则未有定论。本公司将继续与税务机关密切联系并对由此而可能给本公司造成的财务影响进行评估，待情况明确后，本公司将及时做出披露。

此外，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已经于二零零七年三月通过了立法对中国内资企业和外商投资企业采取同等的税收体制，并将于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施行，统一后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25%。本次所得税税率的改变对本集团的影响，有赖于最终颁布的实施细则。

14.根据《中国加入WTO议定书》等法律文件,自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起,中国政府按有关减税的进程表进一步下调了聚酯产品和聚酯主要原料的进口关税税率。有关进程表如下:

品种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聚酯切片	16%	12.8%	11.8%	10.7%	9.7%	8.6%	<b>7.6%</b>	6.5%
涤纶短纤维	17%	10.6%	7.8%	5%	5%	5%	<b>5%</b>	5%
涤纶长丝	21%	14%	11%	8%	5%	5%	<b>5%</b>	5%
PX	8%	5%	4%	3%	2%	2%	<b>2%</b>	2%
MEG	12%	8.8%	7%	5.5%	5.5%	5.5%	<b>5.5%</b>	5.5%
PTA	14%	12.8%	8%*	7%*	6.5%*	6.5%*	<b>6.5%*</b>	6.5%

\* 暂定最惠国税率,执行期限为当年度。

于加入WTO时,聚酯和涤纶纤维产品的进口配额全部取消。

15.二零零六年七月,美国商务部宣布对原产于中国的涤纶短纤维进行反倾销立案调查。涉案产品为未梳或未经过其它纺前加工的涤纶短纤维。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及美国商务部已分别于二零零六年八月和十二月作出了产业损害和反倾销的初步裁决。并分别于二零零七年四月和五月作出征收0-44.3%反倾销税的终裁。

本公司在调查期内没有对美国出口该等产品,本公司此次并未应诉。该案对本公司的直接影响不大。

16.本集团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没有承诺事项需要披露。

17.除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第62条、《股票发行与交易管理暂行条例》第60条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30条的规定所列举的重大事件或须予披露的情况而予以披露的以外,本报告期内本集团无任何重大事件或须予披露的情况发生。

## 八、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 (一) 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2006)编制之半年度财务报告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未经审计)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附注	本集团		本公司		
	于 2007 年	于 2006 年	于 2007 年	于 2006 年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已重报)		(已重报)	
<b>资产</b>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7	1,448,432	1,051,153	1,325,035	910,845
应收票据	8	883,158	979,417	799,116	904,599
应收账款	9	381,128	301,849	352,433	296,588
预付款项	10	72,647	67,243	69,004	62,233
其他应收款	11	62,817	81,955	55,161	69,988
存货	12	<u>1,461,794</u>	<u>1,355,900</u>	<u>1,420,433</u>	<u>1,321,150</u>
流动资产合计		<u>4,309,976</u>	<u>3,837,517</u>	<u>4,021,182</u>	<u>3,565,403</u>
<b>非流动资产</b>					
长期股权投资	13	169,036	180,711	396,066	412,703
固定资产	14	5,064,653	5,361,789	5,049,848	5,344,652
在建工程	15	76,758	114,037	76,758	114,037
无形资产	16	438,438	458,103	438,438	458,10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	<u>116,144</u>	<u>73,646</u>	<u>116,144</u>	<u>73,646</u>
非流动资产合计		<u>5,865,029</u>	<u>6,188,286</u>	<u>6,077,254</u>	<u>6,403,141</u>
资产总计		<u>10,175,005</u>	<u>10,025,803</u>	<u>10,098,436</u>	<u>9,968,544</u>

刊载于 35 页至第 98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未经审计)(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附注	本集团		本公司		
	于 2007 年 6 月 30 日	于 2006 年 12 月 31 日 (已重报)	于 2007 年 6 月 30 日	于 2006 年 12 月 31 日 (已重报)	
负债和股东权益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19	1,390,066	1,141,420	1,388,508	1,141,057
预收款项	19	117,316	316,976	102,763	328,650
应付职工薪酬	20	163,852	222,315	146,839	206,969
应交税费	5(3)	(133,575)	(159,543)	(136,716)	(172,659)
其他应付款	19	238,683	163,194	235,432	162,768
流动负债合计		1,776,342	1,684,362	1,736,826	1,666,785
非流动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	4,671	2,929	4,671	2,929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71	2,929	4,671	2,929
负债合计		1,781,013	1,687,291	1,741,497	1,669,714

刊载于第 35 页至第 98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未经审计)(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附注	本集团		本公司		
	于 2007 年	于 2006 年	于 2007 年	于 2006 年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已重报)		(已重报)	
负债和股东权益(续)					
股东权益					
股本	21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资本公积	22	3,121,029	3,116,808	3,130,674	3,126,453
盈余公积	23	1,456,004	1,456,004	1,456,004	1,456,004
未弥补亏损		<u>(231,923)</u>	<u>(281,952)</u>	<u>(229,739)</u>	<u>(283,627)</u>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8,345,110	8,290,860	8,356,939	8,298,830
少数股东权益	6	<u>48,882</u>	<u>47,652</u>	-	-
股东权益合计		8,393,992	8,338,512	8,356,939	8,298,830
		<u>-----</u>	<u>-----</u>	<u>-----</u>	<u>-----</u>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u>10,175,005</u>	<u>10,025,803</u>	<u>10,098,436</u>	<u>9,968,544</u>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07 年 8 月 30 日获董事会批准。

钱衡格	肖维箴	李建平	徐秀云
法定代表人	总经理	总会计师	资产财务部主任

(公司盖章)

刊载于第 35 页至第 98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未经审计)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金额单位: 人民币千元)

	附注	本集团		本公司	
		2007 年	2006 年 (已重报)	2007 年	2006 年 (已重报)
营业收入	24	8,482,657	8,159,888	8,279,548	7,667,882
减: 营业成本	25	7,998,855	7,815,050	7,828,233	7,344,311
营业税金及附加	26	20,912	20,687	20,476	20,407
销售费用		108,270	95,933	90,430	75,348
管理费用		310,564	204,067	302,444	194,079
财务(净收益)/财务费用	27	(8,401)	3,264	(12,532)	(943)
资产减值损失	28	1,167	2,368	1,194	-
加: 投资(损失)/收益	29	(11,675)	5,136	(11,675)	1,456
其中: 对合营企业的投资损失		(11,675)	(15,019)	(11,675)	(15,019)
营业利润		39,615	23,655	37,628	36,136
加: 营业外收入	30	9,269	40,510	9,021	24,063
减: 营业外支出	31	33,978	9,694	33,517	8,144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6,524	4,162	26,442	2,984
利润总额		14,906	54,471	13,132	52,055
减: 所得税	32	(36,592)	15,269	(40,756)	9,510
净利润		51,498	39,202	53,888	42,545
其中: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029	41,254	53,888	42,545
少数股东损益		1,469	(2,052)	-	-
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41	0.013	0.010	0.013	0.011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07 年 8 月 30 日获董事会批准。

钱衡格	肖维箴	李建平	徐秀云
法定代表人	总经理	总会计师	资产财务部主任

(公司盖章)

刊载于第 35 页至第 98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未经审计)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附注	本集团		本公司	
	2007 年	2006 年 (已重报)	2007 年	2006 年 (已重报)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946,174	9,563,861	9,420,015	8,522,232
收到的税费返还	-	922	-	92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0	24,336	503	21,9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46,864	9,589,119	9,420,518	8,545,11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660,651)	(8,163,531)	(8,245,911)	(7,294,46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4,812)	(386,257)	(357,993)	(372,57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2,295)	(347,863)	(319,161)	(331,76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3,493)	(167,563)	(87,675)	(61,4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51,251)	(9,065,214)	(9,010,740)	(8,060,2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1)	395,613	409,778	484,8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长期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83,505	-	82,000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 收回的现金净额	21,171	2,712	19,188	2,71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972	3,900	12,293	2,71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143	90,117	31,481	87,431
购建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 支付的现金	(26,685)	(11,046)	(26,322)	(10,99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685)	(11,046)	(26,322)	(10,9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58	79,071	5,159	76,439

刊载于第 35 页至第 98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未经审计)(续)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附注	本集团		本公司	
	2007 年	2006 年 (已重报)	2007 年	2006 年 (已重报)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119,609	-	117,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19,609	-	117,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150,647)	-	(117,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 利息支付的现金	(5,792)	(8,792)	(747)	(5,629)
其中: 子公司支付给 少数股东的利润	(239)	(1,171)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92)	(159,439)	(747)	(122,6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92)	(39,830)	(747)	(5,62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1)	397,279	414,190	555,688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51,153	392,878	910,845	281,947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48,432	956,024	1,325,035	837,635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07 年 8 月 30 日获董事会批准。

钱衡格	肖维箴	李建平	徐秀云
法定代表人	总经理	总会计师	资产财务部主任

(公司盖章)

刊载于第 35 页至第 98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未经审计)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金额单位: 人民币千元)

附注	2007 年							2006 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股东 权益 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股东 权益 合计
	股本	资本 公积	盈余 公积	未弥补 亏损	小计			股本	资本 公积	盈余 公积	未弥补 亏损	小计		
上期末余额	4,000,000	3,116,808	1,456,004	(298,551)	8,274,261	-	8,274,261	4,000,000	3,103,537	1,456,004	(335,966)	8,223,575	-	8,223,575
少数股东权益 列报调整	4(2)	-	-	-	-	47,652	47,652	-	-	-	-	-	52,104	52,104
关于一般借款利息 资本化调整前重报	4,000,000	3,116,808	1,456,004	(298,551)	8,274,261	47,652	8,321,913	4,000,000	3,103,537	1,456,004	(335,966)	8,223,575	52,104	8,275,679
关于一般借款利息 资本化的期初调整	4(2)	-	-	16,599	16,599	-	16,599	-	-	-	18,034	18,034	-	18,034
本期初余额	4,000,000	3,116,808	1,456,004	(281,952)	8,290,860	47,652	8,338,512	4,000,000	3,103,537	1,456,004	(317,932)	8,241,609	52,104	8,293,713
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1 净利润/(亏损)	-	-	-	50,029	50,029	1,469	51,498	-	-	-	41,254	41,254	(2,052)	39,202
2 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 利得和损失														
- 其他	-	4,221	-	-	4,221	-	4,221	-	4,408	-	-	4,408	-	4,408
3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少数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850	850
4 利润分配														
- 子公司分配予少数 股东的利润	-	-	-	-	-	(239)	(239)	-	-	-	-	-	(1,171)	(1,171)
本期末余额	<u>4,000,000</u>	<u>3,121,029</u>	<u>1,456,004</u>	<u>(231,923)</u>	<u>8,345,110</u>	<u>48,882</u>	<u>8,393,992</u>	<u>4,000,000</u>	<u>3,107,945</u>	<u>1,456,004</u>	<u>(276,678)</u>	<u>8,287,271</u>	<u>49,731</u>	<u>8,337,002</u>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07 年 8 月 30 日获董事会批准。

钱衡格  
法定代表人

肖维箴  
总经理

李建平  
总会计师

徐秀云  
资产财务部主任

(公司盖章)

刊载于第 35 页至第 98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未经审计)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金额单位: 人民币千元)

附注	2007 年					2006 年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弥补亏损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弥补亏损	股东权益合计
上期末余额	4,000,000	3,126,453	1,456,004	(300,226)	8,282,231	4,000,000	3,113,182	1,456,004	(331,931)	8,237,255
关于一般借款利息资本化的期初调整 4(2)	-	-	-	16,599	16,599	-	-	-	18,034	18,034
本期初余额	4,000,000	3,126,453	1,456,004	(283,627)	8,298,830	4,000,000	3,113,182	1,456,004	(313,897)	8,255,289
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1.净利润	-	-	-	53,888	53,888	-	-	-	42,545	42,545
2.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其他	-	4,221	-	-	4,221	-	4,408	-	-	4,408
本期末余额	<u>4,000,000</u>	<u>3,130,674</u>	<u>1,456,004</u>	<u>(229,739)</u>	<u>8,356,939</u>	<u>4,000,000</u>	<u>3,117,590</u>	<u>1,456,004</u>	<u>(271,352)</u>	<u>8,302,242</u>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07 年 8 月 30 日获董事会批准。

钱衡格  
 法定代表人

肖维箴  
 总经理

李建平  
 总会计师

徐秀云  
 资产财务部主任

(公司盖章)

刊载于第 35 页至第 98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1 公司基本情况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于 1993 年 12 月 31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以下简称“中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总部位于中国江苏省仪征市。本公司为原国有企业仪化集团公司,现中国石化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仪征分公司(以下简称“仪化”)重组的一部分。同日,仪化经营的主要业务连同有关资产及负债均由本公司接收。

于 1997 年 11 月 19 日,根据国务院以及中国政府有关部门发布的对本公司和仪化在内的有关公司进行重组的指示,中国东联石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东联集团公司”)持有以前由仪化持有的本公司 1,680,000,000 股 A 股股份(占本公司现发行总股份 42%),成为本公司的最大股东。中国国际信托投资公司(以下简称“中信”)继续持有期在重组前已持有的占本公司现已发行总股份 18%的 A 股股份,而余下的 40%股份由国内外公众 A 股股东和 H 股股东持有。

根据国务院 1998 年 7 月 21 日批准的有关对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石化集团公司”)的重组,东联集团公司已加入中国石化集团公司。重组完成后,仪化取代东联集团公司持有本公司已发行股本的 42%,而东联集团公司则已解散。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已于 2000 年 2 月 25 日完成了重组,并在中国成立了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石化”)。自该日起,以前由仪化持有的本公司 1,680,000,000 股 A 股股份(占本公司现已发行总股份 42%)转让给中国石化,中国石化成为本公司的最大股东。

根据在 2000 年 10 月 18 日股东大会通过的一项特别决议案,本公司的名称已由“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改为“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主要经营业务为生产及销售化纤及化纤原料。

## 2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及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2006)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及本公司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以及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

### (2) 会计年度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3) 计量属性

本集团编制财务报表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进行计量。

### (4)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本集团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 3 主要会计政策

### (1)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集团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日是指本集团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 3 主要会计政策(续)

#### (1)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续)

#####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续)

本集团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当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时，其差额确认为商誉。

当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时，本集团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c)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其半数以上表决权的被投资单位(有证据表明本公司不能实施控制的除外)，或本公司拥有其半数或以下的表决权但能够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

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开始实施控制时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因此本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会将被合并子公司的经营成果自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起纳入本公司合并利润表中，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本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购买日起将被购买子公司的经营成果纳入本公司合并利润表中。纳入合并利润表中的被购买子公司的经营成果是以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内单独列示。

当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年度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合并时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时所有集团内重大交易，包括集团内未实现利润及往来余额均已抵销。

### 3 主要会计政策(续)

#### (2) 外币折算

本集团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资本时按当日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其他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即期汇率是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外汇牌价。

期末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除与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直接有关的汇兑差额(参见附注 3(14))外，其他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属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其差额计入资本公积；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3) 现金等价物

现金等价物指本集团持有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4) 存货

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入账。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存货生产的借款费用，亦计入存货成本。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采用加权平均法计量。除原材料采购成本外，在产品及产成品还包括直接人工和按照适当比例分配的生产制造费用。

按单个存货项目计算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入存货跌价损失。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和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集团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 3 主要会计政策(续)

#### (5) 长期股权投资

##### (a) 对子公司的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合并日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对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或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或资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附注 3(8)计提减值准备。

##### (b) 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合营企业指本公司与其他投资方根据合约安排对其实施共同控制的企业。共同控制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

在初始确认对合营企业投资时，对于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换出资产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公允价值和换出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利润表。

### 3 主要会计政策(续)

#### (5) 长期股权投资(续)

##### (b) 对合营企业的投资(续)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 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前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后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与初始投资成本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取得对合营企业投资后，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时，本公司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于被投资单位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同的，权益法核算时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调整。

对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附注 3(8)计提减值准备。



### 3 主要会计政策(续)

#### (6) 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

固定资产指本集团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和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参见附注 3(8))记入资产负债表内。在建工程以成本减减值准备(参见附注 3(8))记入资产负债表内。

在有关建造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发生的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一切直接或间接成本，包括用于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的借款费用，全部资本化为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

本集团对固定资产在固定资产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分别为：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	折旧率
厂房及建筑物	25 年至 40 年	3%	2.4%至 3.9%
机器设备	8 至 22 年	3%	4.4%至 12.1%
运输工具及其他固定资产	4 至 10 年	3%	9.7%至 24.3%

#### (7)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摊销及减值准备(参见附注 3(8))记入资产负债表内。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集团将无形资产的成本扣除残值和减值准备按直线法在预计使用寿命期内摊销。各项无形资产的摊销年限分别为：

土地使用权	44-50 年
技术使用权	10 年
专利使用权	10 年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 3 主要会计政策(续)

#### (8)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下列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包括：

- 固定资产
- 在建工程
-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
- 长期股权投资(除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等

本集团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是本集团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本集团在认定资产组时，主要考虑该资产组能否独立产生现金流入，同时考虑本集团对生产经营活动的管理方式、以及对资产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或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或资产组)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或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或资产组)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综合考虑资产(或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使用寿命和折现率等因素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如果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 3 主要会计政策(续)

#### (9) 金融工具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及股本等。

##### (a)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集团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 -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应收款项以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 - 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是指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后一般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 3 主要会计政策(续)

#### (9) 金融工具(续)

##### (b) 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 - 应收款项

如果有客观证据显示以摊余成本入账的应收款发生减值时，本集团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本集团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c) 公允价值的确定

本集团对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所采用的估值方法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和现金流量折现法等。本集团定期评估估值方法，并测试其有效性。

### 3 主要会计政策(续)

#### (9) 金融工具(续)

##### (d)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将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 3 主要会计政策(续)

#### (10)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集团为获得员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的各种形式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除因辞退福利外，本集团在员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相应增加资产成本或当期费用。

##### (a) 退休福利

按照中国有关法规，本集团员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和比例，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上述缴纳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计入当期损益。员工退休后，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不再有其他支付义务。

##### (b) 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险费用

除退休福利外，本集团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为在职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及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用。本集团每月按照员工工资的一定比例向相关部门支付住房公积金及上述社会保险费用，并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计入当期损益。

##### (c) 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与补偿的建议，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 本集团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
- 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

### 3 主要会计政策(续)

#### (11) 所得税

本集团除了将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有关的所得税影响计入股东权益外，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如果不属于企业合并交易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则该项交易中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会产生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实现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 (12) 预计负债及或有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以及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本集团会确认预计负债。

对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潜在义务，其存在须通过未来不确定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予以证实；或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不是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或该义务的金额不能可靠计量，则本集团会将该潜在义务或现时义务披露为或有负债。

### 3 主要会计政策(续)

#### (13) 收入确认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收入只有在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从而导致集团资产增加或者负债减少、且经济利益的流入额能够可靠计量时才能予以确认。收入根据以下具体方法确认：

##### (a) 销售商品收入

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本集团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 本集团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购货方；
- 本集团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本集团能够可靠计量收入及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金额；
-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

##### (b) 提供劳务收入

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当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时，提供劳务收入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假如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 (c)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是按借出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的。



### 3 主要会计政策(续)

#### (14) 借款费用资本化

本集团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并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

除上述借款费用外，其他借款费用均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财务费用。

在资本化期间内，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

-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本集团以专门借款当期按实际利率计算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本集团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的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是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是指本集团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对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本集团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 (15) 维修及保养支出

维修及保养支出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16) 环保支出

与现行持续经营业务或过去业务所导致的情况有关的环保支出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17) 研究及开发费用

研究及开发费用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3 主要会计政策(续)

#### (18) 股利分配

现金股利于宣告发放时计入当期利润表。资产负债表日后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之间建议或批准的现金股利，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财务报表附注中单独披露。

#### (19) 关联方

本集团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或另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本集团或对本集团施加重大影响；或本集团与另一方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被视为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本集团的关联方。

本集团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a) 本公司的母公司；
- (b) 本公司的子公司；
- (c)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d) 对本集团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e) 本集团的合营企业；
- (f) 本集团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g) 本集团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h) 本公司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
- (i) 与本公司母公司关键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
- (j) 本集团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 (20) 分部报告

业务分部是本集团内可区分的、能够提供单项或一组相关产品或劳务的组成部分，其风险和报酬不同于其他组成部分。地区分部是本集团内可区分的、能够在特定的经济环境内提供产品或劳务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的风险和报酬也不同于其他组成部分。

## 4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 (1) 会计政策变更及影响

本集团于 2007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企业会计准则(2006)，采用企业会计准则(2006)后的主要会计政策已在附注 3 中列示。

本集团已发行 H 股，以前年度同时按照适用的中国会计准则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对外提供财务报表。根据财政部会计准则委员会成立的“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题专家工作组”2007 年 2 月 1 日公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题专家工作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要求，本集团在首次执行日对执行企业会计准则(2006)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所涉及的有关项目，按以下原则进行追溯调整。

对于企业会计准则(2006)规定的与以前年度采用的会计准则不同的原则，如果本集团在以前年度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财务报表时已采用了企业会计准则(2006)规定的原则，则本集团会依据以前年度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财务报表时所依据的信息，对企业会计准则(2006)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此外，本集团还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8 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对其他项目进行了追溯调整。

除根据《意见》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8 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要求对下述事项进行了追溯调整外，本集团没有对其他项目的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

#### (a) 一般借款利息资本化

用于购建固定资产的一般借款的借款费用原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现在符合一定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本集团追溯调整了固定资产于 2007 年 1 月 1 日的账面价值，并调减未弥补亏损。

#### (b) 所得税

由于对上述 (a)项进行追溯调整，本集团调整了以前年度相关的递延税项影响。

#### (c) 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

本集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 (2006) 调整了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的会计处理，少数股东权益于合并股东权益项目内单独列示，导致合并股东权益增加，同样在合并利润表中，少数股东损益亦作为净利润的扣减项目单独列示。

#### 4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续)

##### (1) 会计政策变更及影响(续)

##### (d) 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对合营企业的投资原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比例合并法核算，现改按权益法核算。本集团因此调整了比较财务报表的数字，但该会计政策变更对本集团的净利润和股东权益并无影响。

4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续)

- (2)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本集团及本公司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的净利润及以前年度股东权益的影响汇总如下:

		本集团		
		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06 年 年末股 东权益	2006 年 年初股 东权益
	附注	净利润		
调整前之净利润及股东权益		42,689	8,274,261	8,223,575
一般借款利息资本化	(1)(a)	(1,689)	19,528	21,217
所得税	(1)(b)	254	(2,929)	(3,183)
少数股东损益/权益	(1)(c)	(2,052)	47,652	52,104
合计		(3,487)	64,251	70,138
调整后之净利润及股东权益		<u>39,202</u>	<u>8,338,512</u>	<u>8,293,713</u>
		本公司		
		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06 年 年末股 东权益	2006 年 年初股 东权益
	附注	净利润		
调整前之净利润及股东权益		43,980	8,282,231	8,237,255
一般借款利息资本化	(1)(a)	(1,689)	19,528	21,217
所得税	(1)(b)	254	(2,929)	(3,183)
合计		(1,435)	16,599	18,034
调整后之净利润及股东权益		<u>42,545</u>	<u>8,298,830</u>	<u>8,255,289</u>

4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续)

(2)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本集团及本公司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的净利润及以前年度股东权益的影响汇总如下(续):

2006 年 12 月 31 日受影响的资产与负债项目

	附注	本集团		
		调整前	调整数	调整后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货币资金		1,059,263	(8,110)	1,051,153
应收票据		983,526	(4,109)	979,417
应收账款		302,635	(786)	301,849
预付款项		66,159	1,084	67,243
其他应收款		80,908	1,047	81,955
存货		1,383,553	(27,653)	1,355,900
长期股权投资		-	180,711	180,711
固定资产	(i)	5,875,170	(513,381)	5,361,789
在建工程		121,818	(7,781)	114,037
无形资产	(i)	168,925	289,178	458,103
短期借款		(82,500)	82,500	-
应付账款		(1,144,022)	2,602	(1,141,420)
预收款项		(320,542)	3,566	(316,976)
应付工资	(i)	(155,143)	155,143	-
应付福利费	(i)	(60,215)	60,215	-
应付职工薪酬	(i)	-	(222,315)	(222,315)
应交税费	(i)	161,070	(1,527)	159,543
其他应交款	(i)	(12,013)	12,013	-
其他应付款		(167,491)	4,297	(163,194)
递延所得税负债		-	(2,929)	(2,929)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6,079)	6,079	-
长期应付款		(6,755)	6,755	-
合计		<u>8,248,267</u>	<u>16,599</u>	<u>8,264,866</u>

4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续)

- (2)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本集团及本公司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的净利润及以前年度股东权益的影响汇总如下(续):

2006 年 12 月 31 日受影响的资产与负债项目(续)

	附注	本公司		
		调整前 人民币千元	调整数 人民币千元	调整后 人民币千元
固定资产	(i)	5,636,251	(291,599)	5,344,652
无形资产	(i)	146,976	311,127	458,103
应付工资	(i)	(145,992)	145,992	-
应付福利费	(i)	(51,926)	51,926	-
应付职工薪酬	(i)	-	(206,969)	(206,969)
应交税费	(i)	174,509	(1,850)	172,659
其他应交款	(i)	(10,901)	10,901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2,929)	(2,929)
合计		<u>5,748,917</u>	<u>16,599</u>	<u>5,765,516</u>

- (i) 本集团及本公司除根据附注 4(1)对 2006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项目进行追溯调整外, 还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8 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对 2006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项目进行了重分类。

## 5 税项

- (1) 本集团适用的与产品销售和提供服务相关的税费有营业税、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及教育费附加等。

营业税税率：	3%或 5%
增值税税率：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教育费附加：	4%

- (2) 所得税

本公司注意到国家税务总局在 2007 年 6 月发布通知：对国务院 1993 年批准到香港发行股票的九家股份制企业，仍在执行的已到期的税收优惠政策，相关地方税务局必须立即予以纠正。对于以往年度采用已过期优惠税率计算得出的所得税与按适用税率计算得出的所得税之间的差异，应该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本公司属于上述九家上市公司之一，而且在以往年度执行了 15% 的优惠税率。目前，本公司正积极与所辖税务局沟通以评定公司的相关情况，到目前为止，本公司已获通知 2007 年适用的所得税率从原来的 15% 调整到 33%。本公司的董事们认为在目前阶段尚不能确定所辖税务局是否将追索以前年度的所得税差异，并无法可靠地估计此事的最终结果。因此，在财务报表中没有针对可能产生的所得税差异提取准备。

本期间中国所得税金额是按有关的税务规定按利润的 33%(2006 年：15%) 来计算。由于本集团在境外并没有业务，故并不需计提境外所得税。

本集团享受税收优惠的子公司列示如下：

公司名称	优惠税率	优惠原因
仪征化纤厦门康祺有限公司	15%	厦门经济特区企业

本期间，本集团之子公司适用的税率和税率优惠政策较上年度没有发生变化。



## 5 税项(续)

### (2) 所得税(续)

根据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于 2007 年 3 月 16 日决议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内资企业和外商投资企业的所得税率统一为 25%,并由 2008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生效。

由于企业所得税率将由 2007 年的 33%调整至 2008 年的 25%,于 2007 年 6 月 30 日确认的递延税项是根据资产与负债预期变现或结算时的适用税率估计确定的。

### (3) 应交税费

	本集团		本公司	
	于 2007 年 6 月 30 日	于 2006 年 12 月 31 日	于 2007 年 6 月 30 日	于 200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千元	人民币 千元 (已重报)	人民币 千元	人民币 千元 (已重报)
预缴增值税	(149,594)	(185,420)	(148,692)	(188,545)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848	5,841	771	5,463
应交所得税	2,702	8,356	-	-
应交教育费附加	1,798	2,962	1,757	1,850
其他	10,671	8,718	9,448	8,573
合计	<u>(133,575)</u>	<u>(159,543)</u>	<u>(136,716)</u>	<u>(172,659)</u>

## 6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于 2007 年 6 月 30 日，纳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要子公司均是在中国注册成立及经营的有限责任公司或有限公司，其实质控制人为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资料如下：

<u>被投资单位名称</u>	<u>经营范围</u>	<u>注册资本</u> (人民币千元)	<u>实际控制人 实际投资额</u> (人民币千元)	<u>本公司直接和 间接持股比例</u>
仪化康祺化纤有限 责任公司(以下简称 “仪化康祺”)	投资及从事 聚酯切片及 涤纶纤维贸易	60,000	60,000	100%
宁波仪征化纤康祺 有限公司	贸易	12,000	9,000	75%
西安仪化康祺化纤 有限公司	贸易	5,000	3,250	65%
仪征化纤安徽康祺 有限公司	贸易	5,000	4,750	95%
仪征化纤大连康祺 有限公司	贸易	5,000	3,250	65%
仪征化纤广州康祺 有限公司	贸易	5,000	4,000	80%
仪征化纤青岛康祺 有限公司	贸易	5,000	3,750	75%
上海仪化康祺经贸 有限公司	贸易	5,000	4,000	80%
仪征化纤苏南康祺 有限公司	贸易	10,000	7,300	73%
仪征化纤武汉康祺技贸 有限公司	贸易	10,000	7,000	70%
仪征化纤厦门康祺 有限公司	贸易	5,000	4,750	95%
仪征化纤扬州苏北 康祺有限公司	贸易	10,000	7,000	70%
仪征化纤郑州康祺 有限公司	贸易	5,000	3,250	65%
绍兴仪化康祺化纤 有限公司	贸易	5,000	3,500	70%

6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续)

各主要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分析如下:

<u>公司名称</u>	少数股东权益 <u>期初余额</u> 人民币千元	少数股东权益 <u>期末余额</u> 人民币千元
仪征化纤武汉康祺技贸有限公司	11,038	11,653
仪征化纤苏南康祺有限公司	8,211	8,673
仪征化纤大连康祺有限公司	7,433	7,752
宁波仪征化纤康祺有限公司	5,126	5,289
绍兴仪化康祺化纤有限公司	4,507	4,532
其他	<u>11,337</u>	<u>10,983</u>
合计	<u><u>47,652</u></u>	<u><u>48,882</u></u>

7 货币资金

本集团			
于 2007 年 6 月 30 日			
	原币金额 千元	汇率	人民币/ 人民币等值 千元
现金			
人民币			33
银行存款			
人民币			1,032,320
港币	138	0.974	134
美元	13,387	7.616	<u>101,961</u>
现金及银行存款			1,134,448
关联公司存款			
人民币			<u>313,984</u>
合计			<u><u>1,448,432</u></u>

本集团			
于 2006 年 12 月 31 日(已重报)			
	原币金额 千元	汇率	人民币/ 人民币等值 千元
现金			
人民币			25
银行存款			
人民币			981,218
港币	631	1.005	634
美元	1,086	7.809	<u>8,484</u>
现金及银行存款			990,361
关联公司存款			
人民币			<u>60,792</u>
合计			<u><u>1,051,153</u></u>

于 2007 年 6 月 30 日及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所持有的定期存款并无相关质押。

## 7 货币资金(续)

本公司			
于 2007 年 6 月 30 日			
	原币金额 千元	汇率	人民币/ 人民币等值 千元
现金			
人民币			18
银行存款			
人民币			921,059
港币	138	0.974	134
美元	13,387	7.616	<u>101,961</u>
现金及银行存款			1,023,172
关联公司存款			
人民币			<u>301,863</u>
合计			<u><u>1,325,035</u></u>

本公司			
于 2006 年 12 月 31 日			
	原币金额 千元	汇率	人民币/ 人民币等值 千元
现金			
人民币			16
银行存款			
人民币			846,423
港币	137	1.005	138
美元	1,086	7.809	<u>8,484</u>
现金及银行存款			855,061
关联公司存款			
人民币			<u>55,784</u>
合计			<u><u>910,845</u></u>

关联公司存款指存于中信银行和存于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石化财务」)的款项，按市场利率计算利息。

## 8 应收票据

	本集团		本公司	
	于 2007 年 6 月 30 日	于 2006 年 12 月 31 日	于 2007 年 6 月 30 日	于 200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千元	人民币 千元	人民币 千元	人民币 千元
		(已重报)		
银行承兑汇票	<u>883,158</u>	<u>979,417</u>	<u>799,116</u>	<u>904,599</u>

于 2007 年 6 月 30 日及 2006 年 12 月 31 日，以上的应收票据并无用于质押。

上述余额中无对持有本公司 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应收汇票。

本集团所持有的上述应收票据均为一年内到期。

## 9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客户类别分析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于 2007 年 6 月 30 日	于 2006 年 12 月 31 日	于 2007 年 6 月 30 日	于 200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千元	人民币 千元	人民币 千元	人民币 千元
		(已重报)		
应收合营公司	2,567	334	2,567	334
应收中国石化集团 公司及其子公司	6,518	22,120	6,518	22,120
其他客户	<u>374,708</u>	<u>301,151</u>	<u>343,837</u>	<u>274,623</u>
小计	383,793	323,605	352,922	297,077
减：坏账准备	<u>2,665</u>	<u>21,756</u>	<u>489</u>	<u>489</u>
合计	<u>381,128</u>	<u>301,849</u>	<u>352,433</u>	<u>296,588</u>

9 应收账款(续)

(1) 应收账款按客户类别分析如下(续):

本集团及本公司应收关联方账款合计均为人民币 9,085 千元(于 200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22,454 千元), 分别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为 2.37%及 2.57%(于 2006 年 12 月 31 日: 6.94%及 7.56%)。

除附注 38 列示的外, 上述余额中无其他应收持有本公司 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本集团及本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的应收账款总额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于 2007 年 6 月 30 日	于 2006 年 12 月 31 日	于 2007 年 6 月 30 日	于 200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人民币千元)	177,843	144,149	177,843	144,149
欠款年限	一年以内	一年以内	一年以内	一年以内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46.34%	44.54%	50.39%	48.52%

(2)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于 2007 年 6 月 30 日	于 2006 年 12 月 31 日	于 2007 年 6 月 30 日	于 200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千元	人民币 千元	人民币 千元	人民币 千元
		(已重报)		
1 年以内(含 1 年)	378,115	300,306	350,099	296,315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3,374	2,138	2,100	437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984	16,621	437	46
3 年以上	1,320	4,540	286	279
小计	383,793	323,605	352,922	297,077
减: 坏账准备	2,665	21,756	489	489
合计	381,128	301,849	352,433	296,588

本集团及本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变动请详见附注 18。

## 9 应收账款(续)

(3)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本集团								
于 2007 年 6 月 30 日				于 200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人民币	比例	人民币	提取比例	人民币	比例	人民币	提取比例	
千元	%	千元	%	千元	%	千元	%	
				(已重报)		(已重报)		
应收账款	<u>383,793</u>	<u>100.00</u>	<u>2,665</u>	<u>0.69</u>	<u>323,605</u>	<u>100.00</u>	<u>21,756</u>	<u>6.72</u>

本公司								
于 2007 年 6 月 30 日				于 200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人民币	比例	人民币	提取比例	人民币	比例	人民币	提取比例	
千元	%	千元	%	千元	%	千元	%	
应收账款	<u>352,922</u>	<u>100.00</u>	<u>489</u>	<u>0.14</u>	<u>297,077</u>	<u>100.00</u>	<u>489</u>	<u>0.16</u>

本期间内，本集团及本公司并没有对个别重大的应收账款计提全额及比例较大的坏账准备；本集团及本公司并没有个别重大实际收回以前年度已全额或以较大比例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于 2007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及本公司并没有个别重大账龄超过三年的应收款。

本期间内，本集团因其他第三方客户由法院宣告破产，实际核销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共计人民币 19,064 千元。



## 10 预付款项

预付款项账龄分析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于 2007 年 6 月 30 日 人民币 千元	于 200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千元 (已重报)	于 2007 年 6 月 30 日 人民币 千元	于 200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千元
1 年以内(含 1 年)	71,750	66,343	68,280	61,509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	544	-	544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656	112	656	112
3 年以上	241	244	68	68
合计	<u>72,647</u>	<u>67,243</u>	<u>69,004</u>	<u>62,233</u>

本集团及本公司预付关联方款项合计分别为人民币 70,052 千元及人民币 66,134 千元(于 200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7,029 千元及人民币 59,634 千元)，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6.43%及 95.84%(于 2006 年 12 月 31 日：99.68%及 95.82%)。

除附注 38 列示的外，上述余额中无其他对持有本公司 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预付款项。

于 2007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的主要预付款项如下：

欠款单位名称	预付原因	余额 人民币千元	占期末 余额的比例
中国石化化工销售分公司	预付采购货款	67,623	93%

## 1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客户类别分析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于 2007 年 6 月 30 日 人民币 千元	于 200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千元 (已重报)	于 2007 年 6 月 30 日 人民币 千元	于 200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千元
应收子公司	-	-	-	48,602
应收合营公司	4	2,929	4	2,929
应收中国石化集团 公司及其子公司	331	451	331	451
其他客户	<u>75,175</u>	<u>99,796</u>	<u>67,519</u>	<u>87,829</u>
小计	75,510	103,176	67,854	139,811
减：坏账准备	<u>12,693</u>	<u>21,221</u>	<u>12,693</u>	<u>69,823</u>
合计	<u>62,817</u>	<u>81,955</u>	<u>55,161</u>	<u>69,988</u>

本集团及本公司应收关联方其他款项合计均为人民币 335 千元(于 200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380 千元及人民币 51,982 千元)，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0.44%及 0.49%(于 2006 年 12 月 31 日：3.28%及 37.18%)。

除附注 38 列示的外，上述余额中无其他应收持有本公司 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本集团及本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的应收款总额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于 2007 年 6 月 30 日	于 2006 年 12 月 31 日	于 2007 年 6 月 30 日	于 200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人民币千元)	54,035	70,502	54,035	70,502
欠款年限	一年以内	一年以内	一年以内	一年以内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 比例	71.56%	68.33%	79.63%	50.43%

## 11 其他应收款(续)

(2)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于 2007 年 6 月 30 日	于 2006 年 12 月 31 日	于 2007 年 6 月 30 日	于 200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千元	人民币 千元	人民币 千元	人民币 千元
		(已重报)		
1 年以内(含 1 年)	55,314	71,746	48,472	69,666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6,170	4,740	6,170	235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35	87	35	87
3 年以上	13,991	26,603	13,177	69,823
小计	75,510	103,176	67,854	139,811
减: 坏账准备	12,693	21,221	12,693	69,823
合计	62,817	81,955	55,161	69,988

本集团及本公司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变动请详见附注 18。

(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本集团							
	于 2007 年 6 月 30 日				于 200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人民币	比例	人民币	提取比例	人民币	比例	人民币	提取比例
	千元	%	千元	%	千元	%	千元	%
					(已重报)		(已重报)	
其他应收款	75,510	100.00	12,693	16.81	103,176	100.00	21,221	20.57

	本公司							
	于 2007 年 6 月 30 日				于 200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人民币	比例	人民币	提取比例	人民币	比例	人民币	提取比例
	千元	%	千元	%	千元	%	千元	%
其他应收款	67,854	100.00	12,693	18.71	139,811	100.00	69,823	49.94

本期间内, 本集团及本公司对确实无法收回的票据损失补偿款全额计提了人民币 10,317 千元的坏账准备。

本期间内, 本集团及本公司并没有个别重大实际收回以前年度已全额或以较大比例计提的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本期间因一家子公司及其他第三方客户解散并已清算，本公司实际核销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别为人民币 48,602 千元及人民币 18,845 千元，共计人民币 67,447 千元。

## 12 存货

	本集团		本公司	
	于 2007 年 6 月 30 日 人民币 千元	于 200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千元 (已重报)	于 2007 年 6 月 30 日 人民币 千元	于 200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千元
原材料	534,283	531,195	534,283	531,195
在产品	120,150	97,650	120,150	97,650
库存商品	394,168	275,751	352,807	241,001
周转材料	158,141	182,195	158,141	182,195
在途物资	<u>303,792</u>	<u>326,972</u>	<u>303,792</u>	<u>326,972</u>
小计	1,510,534	1,413,763	1,469,173	1,379,013
减： 存货跌价准备				
原材料	-	4,600	-	4,600
库存商品	-	4,523	-	4,523
周转材料	<u>48,740</u>	<u>48,740</u>	<u>48,740</u>	<u>48,740</u>
小计	48,740	57,863	48,740	57,863
合计	<u>1,461,794</u>	<u>1,355,900</u>	<u>1,420,433</u>	<u>1,321,150</u>

存货跌价准备分析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原材料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原材料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人民币 千元	人民币 千元	人民币 千元	人民币 千元	人民币 千元	人民币 千元
上期末余额	4,974	5,571	48,740	4,600	4,523	48,740
关于合并范围变化 的期初调整	(374)	(1,048)	-	-	-	-
本期期初余额	4,600	4,523	48,740	4,600	4,523	48,740
减：本期转回	4,600	4,523	-	4,600	4,523	-
期末余额	-	-	48,740	-	-	48,740

于 2007 年 6 月 30 日及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存货期末及年末余额中无资本化的借款费用。

于 2007 年 6 月 30 日及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存货并无抵押及担保。

### 13 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		本公司	
	于 2007 年 6 月 30 日	于 2006 年 12 月 31 日	于 2007 年 6 月 30 日	于 200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千元	人民币 千元 (已重报)	人民币 千元	人民币 千元
对子公司的投资	-	-	215,725	220,687
对合营公司的投资	169,036	180,711	180,341	192,016
合计	169,036	180,711	396,066	412,703

(1) 于 2007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对主要子公司投资分析如下：

	仪化康祺 人民币千元
初始投资成本	60,456
期末及期初账面价值	<u>215,725</u>

有关主要子公司的详细资料，参见附注 6。

本公司无与子公司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2) 于 2007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及本公司对合营公司投资分析如下：

	本集团 人民币千元	本公司 人民币千元
投资成本初始金额	241,836	241,836
投资余额变动		
期初账面价值	180,711	192,016
减：按权益法核算调整数(附注 29)	<u>11,675</u>	<u>11,675</u>
期末账面价值	<u>169,036</u>	<u>180,341</u>

### 13 长期股权投资(续)

(2) 于 2007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团对合营公司投资分析如下: (续)

本集团及本公司合营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u>被投资单位名称</u>	<u>注册地</u>	<u>业务性质</u>	<u>注册资本</u> 千元	<u>本公司</u> <u>持股比例</u>	<u>期末</u> <u>资产总额</u> 人民币 千元	<u>期初</u> <u>资产总额</u> 人民币 千元	<u>本期营业</u> <u>收入总额</u> 人民币 千元	<u>本期</u> <u>净亏损</u> 人民币 千元
仪化宇辉化纤 有限公司(以下简 称“仪化宇辉”)	中国	生产、加工、 销售差别化 涤纶长丝及 相关产品	美元 60,000	50%	660,731	614,970	506,255	23,350

本集团无与合营公司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本集团未有当期及累计未确认的投资损失。

## 14 固定资产

	本集团			合计 人民币千元
	厂房及建筑物 人民币千元	机器设备 人民币千元	运输工具及 其他固定资产 人民币千元	
成本或评估价值：				
期初余额				
-上期末余额	2,416,077	9,826,257	794,630	13,036,964
-关于一般借款利息资本化的期初调整(附注 4)	-	23,643	-	23,643
-关于合并范围变化的期初调整(附注 4)	(63,022)	(174,616)	(5,244)	(242,882)
-关于土地使用权重分类的期初调整(附注 4,16)	(395,398)	-	-	(395,398)
-本期初余额	1,957,657	9,675,284	789,386	12,422,327
本期增加	4,000	14	349	4,363
在建工程转入(附注 15)	4,100	43,141	3,541	50,782
报废/处置	(7,692)	(143,678)	(51,565)	(202,935)
期末余额	1,958,065	9,574,761	741,711	12,274,537
累计折旧：				
期初余额				
-上期末余额	848,773	5,727,741	559,918	7,136,432
-关于一般借款利息资本化的期初调整(附注 4)	-	4,115	-	4,115
-关于合并范围变化的期初调整(附注 4)	(3,387)	(16,659)	(1,054)	(21,100)
-关于土地使用权重分类的期初调整(附注 4,16)	(84,271)	-	-	(84,271)
-本期初余额	761,115	5,715,197	558,864	7,035,176
本期计提折旧	35,471	255,321	23,851	314,643
折旧冲销	(3,148)	(99,056)	(47,120)	(149,324)
期末余额	793,438	5,871,462	535,595	7,200,495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	24,631	731	25,362
本期处置转出	-	(15,806)	(167)	(15,973)
期末余额	-	8,825	564	9,389
净额：				
期末余额	1,164,627	3,694,474	205,552	5,064,653
期初余额	1,196,542	3,935,456	229,791	5,361,789
上期末余额	1,567,304	4,073,885	233,981	5,875,170



## 14 固定资产(续)

	本公司			合计 人民币千元
	厂房及建筑物 人民币千元	机器设备 人民币千元	运输工具及 其他固定资产 人民币千元	
成本或评估价值：				
期初余额				
-上期末余额	2,334,627	9,649,962	778,952	12,763,541
-关于一般借款利息资本化的期初调整(附注 4)	-	23,643	-	23,643
-关于土地使用权重分类的期初调整(附注 4,16)	(395,398)	-	-	(395,398)
-本期初余额	1,939,229	9,673,605	778,952	12,391,786
本期增加	4,000	-	-	4,000
在建工程转入(附注 15)	4,100	43,141	3,541	50,782
报废/处置	(4,924)	(143,124)	(49,326)	(197,374)
期末余额	1,942,405	9,573,622	733,167	12,249,194
累计折旧：				
期初余额				
-上期末余额	840,893	5,708,721	552,314	7,101,928
-关于一般借款利息资本化的期初调整(附注 4)	-	4,115	-	4,115
-关于土地使用权重分类的期初调整(附注 4,16)	(84,271)	-	-	(84,271)
-本期初余额	756,622	5,712,836	552,314	7,021,772
本期计提折旧	35,241	255,256	23,455	313,952
折旧冲销	(2,356)	(98,520)	(44,891)	(145,767)
期末余额	789,507	5,869,572	530,878	7,189,957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	24,631	731	25,362
本期处置转出	-	(15,806)	(167)	(15,973)
期末余额	-	8,825	564	9,389
净额：				
期末余额	<u>1,152,898</u>	<u>3,695,225</u>	<u>201,725</u>	<u>5,049,848</u>
期初余额	<u>1,182,607</u>	<u>3,936,138</u>	<u>225,907</u>	<u>5,344,652</u>
上期末余额	<u>1,493,734</u>	<u>3,916,610</u>	<u>225,907</u>	<u>5,636,251</u>

- (1) 于 2007 年 6 月 30 日及 2006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固定资产并无抵押及担保。
- (2) 于 2007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团无重大准备处置的固定资产。
- (3) 于 2007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团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账面原值为人民币 2,700,129 千元(于 200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1,773,866 千元)。

## 14 固定资产(续)

- (4) 本集团对暂时闲置固定资产在固定资产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于2007年6月30日,本集团暂时闲置固定资产的账面原值为人民币47,480千元,累计折旧人民币32,783千元,减值准备人民币9,389千元和账面净额人民币5,308千元(于2006年12月31日:暂时闲置固定资产的账面原值为人民币94,364千元,累计折旧人民币55,863千元,减值准备人民币25,362千元和账面净额人民币13,139千元)。

## 15 在建工程

	本集团		本公司	
	于2007年 6月30日	于2006年 12月31日	于2007年 6月30日	于2006年 12月31日
	人民币 千元	人民币 千元	人民币 千元	人民币 千元
成本				
期/年初余额				
-上年末余额	121,818	270,963	114,037	269,215
-关于合并范围变化的 期初调整(附注4)	(7,781)	-	-	-
-本期/年初余额	114,037	270,963	114,037	269,215
本期/年增加	13,503	48,993	13,503	37,746
本期/年处置子公司减少	-	(1,748)	-	-
本期/年转入固定资产 (附注14)	(50,782)	(196,390)	(50,782)	(192,924)
期/年末余额	<u>76,758</u>	<u>121,818</u>	<u>76,758</u>	<u>114,037</u>

于2007年6月30日及2006年12月31日,本集团在建工程期末及年末余额中无资本化的借款费用。

于2007年6月30日,本集团及本公司的主要在建工程列示如下:

工程项目	预算数	于2007年 1月1日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于2007年 6月30日		工程投入 占预算 比例
		余额	本期增加		余额	资金来源	
	人民币 千元	人民币 千元 (已重报)	人民币 千元	人民币 千元 (附注14)	人民币 千元		%
热电中心锅炉							
脱硫改造项目	17,170	-	5,471	-	5,471	自有资金	32
更新热媒炉	9,928	7,999	1,578	(9,577)	-	自有资金	96
公司供应链优化项目	12,000	8,270	-	-	8,270	自有资金	69
现有厂房及设备更新	129,537	97,768	6,454	(41,205)	63,017	自有资金	80
总计		<u>114,037</u>	<u>13,503</u>	<u>(50,782)</u>	<u>76,758</u>		

## 16 无形资产

	本集团			
	土地使用权 人民币千元	技术使用权 人民币千元	专利使用权 人民币千元	合计 人民币千元
成本				
期初余额				
-上期末余额	-	233,210	142,435	375,645
-关于合并范围变化的期初调整(附注 4)	-	(24,317)	-	(24,317)
-关于土地使用权重分类的期初调整(附注 4,14)	395,398	-	-	395,398
-本期初余额	395,398	208,893	142,435	746,726
本期减少	(2,024)	-	-	(2,024)
期末余额	393,374	208,893	142,435	744,702
减：累计摊销				
期初余额				
-上期末余额	-	70,259	136,461	206,720
-关于合并范围变化的期初调整(附注 4)	-	(2,368)	-	(2,368)
-关于土地使用权重分类的期初调整(附注 4,14)	84,271	-	-	84,271
-本期初余额	84,271	67,891	136,461	288,623
本期摊销	4,127	13,489	571	18,187
本期减少	(546)	-	-	(546)
期末余额	87,852	81,380	137,032	306,264
账面价值				
期末余额	305,522	127,513	5,403	438,438
期初余额	311,127	141,002	5,974	458,103
上期末余额	-	162,951	5,974	168,925

## 16 无形资产(续)

	本公司			合计 人民币千元
	土地使用权 人民币千元	技术使用权 人民币千元	专利使用权 人民币千元	
成本				
期初余额				
-上期末余额	-	208,893	142,435	351,328
-关于土地使用 权重分类的 期初调整 (附注 4,14)	395,398	-	-	395,398
-本期初余额	395,398	208,893	142,435	746,726
本期减少	(2,024)	-	-	(2,024)
期末余额	393,374	208,893	142,435	744,702
减：累计摊销				
期初余额				
-上期末余额	-	67,891	136,461	204,352
-关于土地使用 权重分类的 期初调整 (附注 4,14)	84,271	-	-	84,271
-本期初余额	84,271	67,891	136,461	288,623
本期摊销	4,127	13,489	571	18,187
本期减少	(546)	-	-	(546)
期末余额	87,852	81,380	137,032	306,264
账面价值				
期末余额	305,522	127,513	5,403	438,438
期初余额	311,127	141,002	5,974	458,103
上期末余额	-	141,002	5,974	146,976

于 2007 年 6 月 30 日及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形资产期末及年末余额中无资本化的借款费用。

于 2007 年 6 月 30 日及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形资产并无抵押及担保。

本公司分别于 1993 年和 2001 年购得土地使用权，平均剩余摊销年限为 37 年。

本公司于 2004 年从第三方购入有关 45 万吨/年 PTA 装置的技术使用权，剩余摊销年限为 6 年。

本公司分别于 2001 年及 2005 年从第三方购得专利使用权，平均剩余摊销年限为 5 年。

## 17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分析如下：

	本集团及本公司			
	于 2007 年 6 月 30 日		于 2006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资产
	人民币 千元	人民币 千元	人民币 千元	人民币 千元
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2,176	544	6,944	1,041
存货跌价准备	48,740	12,185	57,863	8,679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9,389	2,347	25,362	3,804
会计政策与税法 下就固定资产残 值率不同形成 的折旧差异	49,813	12,453	46,355	6,953
税务亏损	354,460	88,615	354,460	53,169
合计	<u>464,578</u>	<u>116,144</u>	<u>490,984</u>	<u>73,646</u>

于 2007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尚未就累计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总计人民币 55,293 千元(于 200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2,000 千元)。除此之外，本集团没有其他重大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分析如下：

	本集团及本公司			
	于 2007 年 6 月 30 日		于 2006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负债
	人民币 千元	人民币 千元	人民币 千元	人民币 千元 (已重报)
一般借款利息资本化	<u>18,684</u>	<u>4,671</u>	<u>19,527</u>	<u>2,929</u>

## 18 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于 2007 年 6 月 30 日，资产减值情况如下：

项目	附注	上期末	关于合并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期末余额
		余额	范围变化的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附注 4)					
坏账准备								
其中： 应收账款	9	21,756	-	21,756	-	(27)	(19,064)	2,665
其他应收款	11	21,221	-	21,221	10,317	-	(18,845)	12,693
存货跌价准备	12	59,285	(1,422)	57,863	-	(9,123)	-	48,740
固定资产	14	25,362	-	25,362	-	-	(15,973)	9,389
合计		<u>127,624</u>	<u>(1,422)</u>	<u>126,202</u>	<u>10,317</u>	<u>(9,150)</u>	<u>(53,882)</u>	<u>73,487</u>

本公司于 2007 年 6 月 30 日，资产减值情况如下：

项目	附注	上期末及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坏账准备						
其中： 应收账款	9	489	-	-	-	489
其他应收款	11	69,823	10,317	-	(67,447)	12,693
存货跌价准备	12	57,863	-	(9,123)	-	48,740
固定资产	14	25,362	-	-	(15,973)	9,389
合计		<u>153,537</u>	<u>10,317</u>	<u>(9,123)</u>	<u>(83,420)</u>	<u>71,311</u>

有关各类资产本期确认减值损失的原因，参见有关各类资产项目的附注。

## 19 应付账款、预收款项及其他应付款

于 2007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及本公司并没有个别重大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预收款项及其他应付款。

除附注 38 列示的外，应付账款、预收款项及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中无其他对持有本公司 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应付、预收款项。

## 20 应付职工薪酬

	本集团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本期支付额	期末余额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千元 (已重报)	千元	千元	千元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1,173	170,058	(199,739)	121,492
职工福利费	59,971	305	(24,439)	35,837
社会保险费				
-基本养老保险费	8,335	31,017	(39,352)	-
-失业保险费	867	2,559	(3,426)	-
-工伤保险费	93	1,124	(957)	260
住房公积金	-	86	(86)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876	5,474	(2,828)	4,522
辞退福利	-	95,726	(93,985)	1,741
合计	<u>222,315</u>	<u>306,349</u>	<u>(364,812)</u>	<u>163,852</u>
	本公司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本期支付额	期末余额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千元 (已重报)	千元	千元	千元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5,992	163,970	(193,383)	116,579
职工福利费	51,682	-	(24,266)	27,416
社会保险费				
-基本养老保险费	8,335	30,849	(39,184)	-
-失业保险费	867	2,545	(3,412)	-
-工伤保险费	93	1,118	(951)	26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5,396	(2,812)	2,584
辞退福利	-	93,985	(93,985)	-
合计	<u>206,969</u>	<u>297,863</u>	<u>(357,993)</u>	<u>146,839</u>

本期间内，根据本集团及本公司的减员计划，本集团及本公司分别对 1,213 名及 1,190 名(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63 名)员工计提的减员费用为人民币 95,726 千元及人民币 93,985 千元(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人民币 5,037 千元)，主要包含在「管理费用」中。

## 21 股本

	<u>本集团及本公司</u>	
	于 2007 年 6 月 30 日 人民币千元	于 200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千元
注册、已发行及缴足股本：		
2,400,000,000 股 A 股内资法人股—非流通 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2,400,000	2,400,000
200,000,000 股 A 股社会公众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200,000	200,000
1,400,000,000 股 H 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u>1,400,000</u>	<u>1,400,000</u>
合计	<u><u>4,000,000</u></u>	<u><u>4,000,000</u></u>

上述已发行及缴足股本已由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分别于 1994 年 7 月 20 日，1995 年 3 月 28 日及 1995 年 5 月 15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

## 22 资本公积

	<u>本集团</u>		
	<u>期初余额</u> 人民币千元	<u>本期增加</u> 人民币千元	<u>期末余额</u> 人民币千元
股本溢价	3,078,825	-	3,078,825
股权投资准备	9,644	-	9,644
其他资本公积	<u>28,339</u>	<u>4,221</u>	<u>32,560</u>
合计	<u><u>3,116,808</u></u>	<u><u>4,221</u></u>	<u><u>3,121,029</u></u>

	<u>本公司</u>		
	<u>期初余额</u> 人民币千元	<u>本期增加</u> 人民币千元	<u>期末余额</u> 人民币千元
股本溢价	3,078,825	-	3,078,825
股权投资准备	19,289	-	19,289
其他资本公积	<u>28,339</u>	<u>4,221</u>	<u>32,560</u>
合计	<u><u>3,126,453</u></u>	<u><u>4,221</u></u>	<u><u>3,130,674</u></u>



23 盈余公积

	本集团及本公司		
	法定盈余公积 人民币千元	任意盈余公积 人民币千元	合计 人民币千元
于 2007 年 1 月 1 日及 2007 年 6 月 30 日	<u>861,457</u>	<u>594,547</u>	<u>1,456,004</u>

24 营业收入

	本集团		本公司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2007 年 人民币千元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2007 年 人民币千元	
	2006 年 人民币千元 (已重报)	2006 年 人民币千元 (已重报)	2006 年 人民币千元 (已重报)	2006 年 人民币千元 (已重报)
主营业务收入	8,413,851	8,100,067	8,209,244	7,613,539
其他业务收入	<u>68,806</u>	<u>59,821</u>	<u>70,304</u>	<u>54,343</u>
合计	<u>8,482,657</u>	<u>8,159,888</u>	<u>8,279,548</u>	<u>7,667,882</u>

本集团及本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是指销售化纤及化纤原料业务所取得的收入。

截至 2007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本集团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总额为人民币 795,398 千元(2006 年: 人民币 774,060 千元), 占本集团全部营业收入的 9%(2006 年: 9%)。

## 25 营业成本

	本集团		本公司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2007 年	2006 年	2007 年	2006 年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已重报)		(已重报)
主营业务成本	7,928,031	7,757,115	7,755,911	7,290,928
其他业务成本	70,824	57,935	72,322	53,383
合计	<u>7,998,855</u>	<u>7,815,050</u>	<u>7,828,233</u>	<u>7,344,311</u>

本集团及本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是指销售化纤及化纤原料业务所发生的成本。

## 26 营业税金及附加

	计缴标准	本集团		本公司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2007 年	2006 年	2007 年	2006 年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已重报)		
营业税	营业收入的 3%或 5%	125	-	115	-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增值税及营业税的 7%	13,228	13,164	12,957	12,986
教育费附加	缴纳增值税及营业税的 4%	7,559	7,523	7,404	7,421
合计		<u>20,912</u>	<u>20,687</u>	<u>20,476</u>	<u>20,407</u>

## 27 财务(净收益)/财务费用

	本集团		本公司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2007 年	2006 年	2007 年	2006 年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已重报)		
贷款及应付款项的				
利息支出	5,465	7,610	747	5,552
减：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	-	-	-
净利息支出	5,465	7,610	747	5,552
存款及应收款项的				
利息收入	(13,386)	(3,966)	(12,707)	(5,914)
净汇兑收益	(1,643)	(1,216)	(1,643)	(1,283)
其他财务费用	1,163	836	1,071	702
合计	<u>(8,401)</u>	<u>3,264</u>	<u>(12,532)</u>	<u>(943)</u>

## 28 资产减值损失

	本集团		本公司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2007 年	2006 年	2007 年	2006 年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已重报)		
应收款项坏账损失	10,290	569	10,317	-
存货跌价损失(转回)/计提	<u>(9,123)</u>	<u>1,799</u>	<u>(9,123)</u>	<u>-</u>
合计	<u>1,167</u>	<u>2,368</u>	<u>1,194</u>	<u>-</u>

29 投资(损失)/收益

	本集团		本公司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2007 年	2006 年	2007 年	2006 年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已重报)		
长期股权投资				
-按权益法核算的股权				
投资损失 (附注 13(2))	(11,675)	(15,019)	(11,675)	(18,044)
投资转让收益	-	20,155	-	19,500
合计	<u>(11,675)</u>	<u>5,136</u>	<u>(11,675)</u>	<u>1,456</u>

30 营业外收入

	本集团		本公司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2007 年	2006 年	2007 年	2006 年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已重报)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571	2,098	1,510	2,098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u>7,008</u>	-	<u>7,008</u>	-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小计	8,579	2,098	8,518	2,098
罚没收入	50	14,950	50	14,950
冲销以前年度多计提 的减员费用	-	14,076	-	-
其他	<u>640</u>	<u>9,386</u>	<u>453</u>	<u>7,015</u>
合计	<u>9,269</u>	<u>40,510</u>	<u>9,021</u>	<u>24,063</u>

### 31 营业外支出

	<u>本集团</u>		<u>本公司</u>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u>2007 年</u>	<u>2006 年</u>	<u>2007 年</u>	<u>2006 年</u>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已重报)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已重报)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6,524	4,162	26,442	2,984
防洪基金	4,322	3,130	4,322	3,130
其他	<u>3,132</u>	<u>2,402</u>	<u>2,753</u>	<u>2,030</u>
合计	<u>33,978</u>	<u>9,694</u>	<u>33,517</u>	<u>8,144</u>

### 32 所得税

本期在利润表中的所得税包括：

	<u>本集团</u>		<u>本公司</u>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u>2007 年</u>	<u>2006 年</u>	<u>2007 年</u>	<u>2006 年</u>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已重报)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已重报)
本期应交所得税	3,705	3,581	-	-
以前期间少提所得税调整	459	2,178	-	-
递延所得税	<u>(40,756)</u>	<u>9,510</u>	<u>(40,756)</u>	<u>9,510</u>
合计	<u>(36,592)</u>	<u>15,269</u>	<u>(40,756)</u>	<u>9,510</u>

### 3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本集团及本公司的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本集团		本公司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2007 年	2006 年	2007 年	2006 年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已重报)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已重报)
净利润	51,498	39,202	53,888	42,545
加：				
计提的坏账准备	10,317	569	10,317	-
转回的坏账准备	(27)	-	-	-
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	-	1,799	-	-
转回的存货跌价准备	(9,123)	-	(9,123)	-
固定资产折旧	314,643	339,662	313,952	328,072
无形资产摊销	18,187	14,123	18,187	14,123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净损失	17,945	2,064	17,924	886
财务(收益)/费用	(7,921)	3,644	(11,960)	(362)
投资损失/(收益)	11,675	(5,136)	11,675	(1,456)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减少	(42,498)	9,510	(42,498)	9,51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1,742	-	1,742	-
存货的(增加)/减少	(96,771)	116,576	(90,160)	131,28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	16,838	(137,880)	48,753	(156,03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109,108	139,772	87,081	116,3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395,613</u>	<u>523,905</u>	<u>409,778</u>	<u>484,878</u>

#####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本集团		本公司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2007 年	2006 年	2007 年	2006 年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已重报)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现金的期末余额	1,448,432	956,024	1,325,035	837,635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u>1,051,153</u>	<u>392,878</u>	<u>910,845</u>	<u>281,947</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397,279</u>	<u>563,146</u>	<u>414,190</u>	<u>555,688</u>

### 3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2) 本集团及本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分析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2007 年 人民币千元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2006 年 人民币千元 (已重报)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2007 年 人民币千元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2006 年 人民币千元
现金				
- 库存现金	33	52	18	33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 银行存款	<u>1,448,399</u>	<u>955,972</u>	<u>1,325,017</u>	<u>837,602</u>
期/年末可随时变现的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u>1,448,432</u>	<u>956,024</u>	<u>1,325,035</u>	<u>837,635</u>

### 34 分部报告

本集团的利润基本上全部来自在中国生产、销售化纤及化纤原料。因此，本集团不提供分部分析。

### 35 金融工具的风险分析及敏感性分析

#### (1) 信用风险

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本集团会对客户进行信用评估以确定赊销额度。有关的应收款到期日由销售合同约定。对于未清回欠款，应向欠款单位送达催收通知单，并由欠款单位在送达回执上签字盖章，以确保欠款追索权不因超过诉讼时效而丧失。在一般情况下，本集团不会要求客户提供抵押品。

#### (2) 流动风险

本集团负责自身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借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集团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获得主要金融机构承诺提供足够的备用资金，以满足短期和较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

## 35 金融工具的风险分析及敏感性分析(续)

### (3) 外汇风险

本集团大部分赚取收入的业务以人民币进行交易，而人民币不能完全兑换为外币。所有外币交易需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汇率，透过获授权买卖外币的银行进行。

中国人民银行自 2005 年 7 月 21 日起，开始实行以市场供求为基础、参考一篮子货币进行调节、有管理的浮动汇率制度。

除在附注中披露的外币存款外，本集团大部分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均以人民币结算。

### (4) 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管理外币风险的原则是减低短期波动情况对本集团利润的影响。然而，长远而言，外汇方面的永久性变动会对利润造成影响。

### (5) 公允价值

于 2007 年 6 月 30 日和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并无重大差异。

## 36 资本承担

本集团及本公司的资本承担如下：

	于 2007 年 6 月 30 日		于 200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已批准但未订合同	<u>325,150</u>	<u>325,150</u>	<u>81,590</u>	<u>81,590</u>

## 37 或有负债

如注释 5 中所述，本集团尚有与以往年度有关的潜在所得税风险事项需要处理。本公司正与所辖的税务局沟通，在目前阶段尚无法可靠地估计最终结果。



## 38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有关信息如下：

企业名称：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曹阳区惠新东街甲六号  
业务性质：石油、天然气勘探、开采、销售；石油炼制；石油化工、  
化纤及其他化工产品的生产、销售、储运；石油、天然气  
管道运输；技术及信息的研究、开发、应用  
注册资本：人民币 867 亿元  
(2006 年：人民币 867 亿元)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及表决权比例：42%

上述注册资本在本报告期间内无变化。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本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股份	比例
期初及期末数	<u>1,680,000,000</u>	<u>42%</u>

(2) 有关本公司子公司基本情况，参见附注 6。

38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续)

(3) 本集团与关键管理人员之间的交易:

	<u>本集团</u>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u>2007 年</u>	<u>2006 年</u>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日常在职报酬	1,223	1,297
退休金供款	<u>82</u>	<u>63</u>

(4) 本集团与其他关联方之间的交易:

(a) 与本集团不存在直接控制关系且发生关联交易的其他关联方

<u>公司名称</u>	<u>与本公司的关系</u>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
中信	股东
仪化	同一最终控股公司
中国石化财务	同一最终控股公司
中信银行	中信子公司
中国石化镇海炼油分公司(以下简称“镇海”)	同一控股公司
中国石化扬子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扬子”)	同一控股公司
中石化国际事业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公司
仪化宇辉	本公司之合营公司

38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续)

(b) 与关键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关联方之间的重大交易列示如下:

	<u>本集团</u>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u>2007 年</u>	<u>2006 年</u>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中国石化及其子公司		
采购原材料	4,531,930	3,751,957
其中: 扬子	2,142,624	2,050,412
镇海	1,658,314	1,282,890
采购原材料所支付之服务费	<u>15,228</u>	<u>17,938</u>
仪化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仪化集团”)		
销售	119,803	128,721
杂项服务费支出(见附注如下)	<u>4,800</u>	<u>6,300</u>
附注: 以上服务支出是根据本公司在 2006 年 1 月 20 日与仪化签订之协议而支付的。		
中国石化财务		
利息收入	<u>1,634</u>	<u>83</u>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包括仪化集团、中国石化及其子公司、中国石化财务)		
保险费	11,951	14,379
投资收益	<u>-</u>	<u>19,500</u>

38 关联方及其交易(续)

(b) 与关键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关联方之间的重大交易列示如下(续):

	<u>本集团</u>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u>2007 年</u>	<u>2006 年</u>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已重报)	
中信银行		
利息收入	<u>775</u>	<u>557</u>
仪化宇辉		
销售产品	454,130	445,634
采购产品	<u>58,079</u>	<u>-</u>

本公司董事认为上述交易根据正常的商业交易条件进行，并以一般交易价格为定价基础。

(c) 应收/(应付)仪化宇辉余额之详情如下:

	<u>本集团</u>	
	于 2007 年	于 2006 年
	<u>6 月 30 日</u>	<u>12 月 31 日</u>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已重报)	
应收账款	2,567	334
其他应收款	4	2,929
预付账款	-	3,046
应付账款	(1,512)	-
其他应付款	<u>(7,574)</u>	<u>(6,308)</u>
	<u>(6,515)</u>	<u>1</u>

38 关联方及其交易(续)

(d) 应收/(应付)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余额之详情(不包括仪化集团)如下:

	<u>本集团</u>	
	于 2007 年 6 月 30 日 人民币千元	于 200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千元
应收账款	-	18,416
预付账款	70,052	63,983
其他应收款	331	431
应付账款	(177,020)	(76,457)
其他应付款	(13,574)	(1,612)
预收账款	<u>(106)</u>	<u>(161)</u>
	<u>(120,317)</u>	<u>4,600</u>

(e) 应收/(应付)仪化集团余额之详情如下:

	<u>本集团</u>	
	于 2007 年 6 月 30 日 人民币千元	于 200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千元
应收账款	6,518	3,704
其他应收款	-	20
预收账款	(9,637)	(7,233)
其他应付款	<u>(4,800)</u>	<u>(5,045)</u>
	<u>(7,919)</u>	<u>(8,554)</u>

39 上期比较数字

本集团于 2007 年 1 月 1 日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2006), 有关比较数字的调整参见附注 4。

## 40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本集团主要估计金额的不确定因素如下：

### (1) 长期资产减值

如附注 3(8)所述，本集团定期对长期资产进行减值评估，以确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是否下跌至低于其账面价值。如果情况显示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可能无法全部收回，有关资产便会视为已减值，并相应确认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是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或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由于本集团难以获得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开市价，因此难以准确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容易可供使用的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 (2) 折旧

如附注 3(6) 和(7)所述，本集团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预计可使用年限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本集团定期审阅预计可使用年限，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费用数额。预计可使用年限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改变而确定。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费用进行调整。

### (3) 坏账准备

本集团就客户无法做出所需付款时产生的估计亏损计提坏账准备。本集团以应收款的账龄、客户的信誉和历史冲销记录等资料作为估计的基础。如果客户的财务状况恶化，实际冲销数额将会高于估计数额。

### (4) 存货可变现净值

本集团就可获得的关于存货预期可实现金额的最可靠的证据估计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估计时需要考虑于期后发生的与价格或成本波动有直接关系的事件，但局限于在期末已存在的事件。

#### 41 非经常性损益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7年修订)的规定,本集团非经常性损益列示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	
	<u>2007年</u> 人民币千元	<u>2006年</u> 人民币千元 (已重报)
本期间非经常性损益:		
处置固定资产的净损益	24,953	2,064
减员费用	95,726	5,037
冲销以前期间多确认的减员费用	-	(14,076)
罚没收入	-	(14,950)
处置无形资产的收益	(7,008)	-
扣除处置固定资产损失后的 其他营业外支出	7,454	5,532
扣除罚没收入、冲销以前期间多确认 的减员费用及处置固定资产、无形 资产收益后的其他营业外收入	<u>(690)</u>	<u>(9,386)</u>
小计	120,435	(25,779)
减: 以上各项对税务的影响	<u>(39,744)</u>	<u>3,867</u>
合计	<u><u>80,691</u></u>	<u><u>(21,912)</u></u>
其中: 影响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非经常性损益	80,384	(21,449)
影响少数股东净利润的 非经常性损益	307	(463)

注:以上所列截至2006年6月30日止6个月的数字是调整后的数字。由于本期间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2006)进行追溯调整(详情载于附注4),本集团对截至2006年6月30日止6个月的数字做了调整。

## 4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本集团按照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07年修订)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 (1) 本集团净资产收益率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			
	2007年		2006年(已重报)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a)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 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收益率	0.600%	0.601%	0.498%	0.499%
-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	人民币 50,029千元	人民币 50,029千元	人民币 41,254千元	人民币 41,254千元
-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 期末净资产	人民币 8,345,110千元	人民币 8,345,110千元	人民币 8,287,271千元	人民币 8,287,271千元
-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 本期加权平均净资产	人民币 <u>8,317,985千元</u>	人民币 <u>8,317,985千元</u>	人民币 <u>8,264,440千元</u>	人民币 <u>8,264,440千元</u>
(b)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 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收益率	1.563%	1.568%	0.239%	0.240%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 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	人民币 130,413千元	人民币 130,413千元	人民币 19,805千元	人民币 19,805千元
-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 期末净资产	人民币 8,345,110千元	人民币 8,345,110千元	人民币 8,287,271千元	人民币 8,287,271千元
-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 本期加权平均净资产	人民币 <u>8,317,985千元</u>	人民币 <u>8,317,985千元</u>	人民币 <u>8,264,440千元</u>	人民币 <u>8,264,440千元</u>

### (2) 本集团基本每股收益及稀释每股收益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	
	2007年	2006年 (已重报)
(a)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的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	人民币 0.013 元	人民币 0.010 元
-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人民币 50,029 千元	人民币 41,254 千元
- 当期发行在外的母公司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u>4,000,000,000 股</u>	<u>4,000,000,000 股</u>
(b)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	人民币 0.033 元	人民币 0.005 元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	人民币 130,413 千元	人民币 19,805 千元
- 当期发行在外的母公司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u>4,000,000,000 股</u>	<u>4,000,000,000 股</u>

截至2007年6月30日止6个月,本集团并没有可能造成稀释影响的普通股。



43 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备考利润表

根据证监会 2007 年 2 月 15 日颁布《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 7 号—新旧会计准则过渡期间比较财务会计信息的编制和披露》的要求，本集团假定自 2006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全面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2006)，并在该假设基础上编制了本期间备考利润表，并将备考利润表与本财务报表中的利润表之间的差异披露如下：

	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止 人民币千元
本合并财务报表之净利润	39,202
假定全面执行企业会计准则(2006)	
需要调整的项目：	_____ -
调整后的备考净利润	<u>39,202</u>

44 本集团按不同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差异调节表

(1) 中国企业会计准则(2006)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之重大差异对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影响分析如下：

	附注	本集团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2007 年 人民币千元	2006 年 人民币千元 (已重报)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2006)编制的 财务报表之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		50,029	41,254
调整：			
转回土地使用权重估摊销	(a)	4,111	2,640
返还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折旧 及摊销	(b)	-	10,400
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减值亏损	(b)	-	(10,400)
以上调整的税项影响		<u>(1,357)</u>	<u>(396)</u>
合计		<u>2,754</u>	<u>2,244</u>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 财务报表之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u>52,783</u>	<u>43,498</u>

44 本集团按不同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差异调节表(续)

- (2) 中国企业会计准则(2006)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之重大差异对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的影响分析如下:

	附注	本集团	
		于 2007 年 6 月 30 日 人民币千元	于 200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千元 (已重报)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2006)编制的 财务报表之归属于母公司 的股东权益		8,345,110	8,290,860
调整:			
土地使用权重估	(a)	(190,369)	(194,480)
返还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折旧 及摊销	(b)	-	11,943
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减值亏损	(b)	-	(11,943)
以上调整的税项影响		47,592	29,172
合计		(142,777)	(165,308)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 财务报表之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		8,202,333	8,125,552

附注:

- (a)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2006), 土地使用权以重估值减累计摊销及减值亏损列示。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规定, 土地使用权以历史成本减累计摊销及减值亏损列示。
- (b) 中国企业会计准则(2006)并无对持有待售资产的具体规定, 处置组仍应继续进行折旧或摊销。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规定, 分类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需再进行折旧或摊销。

由此,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规定的此类资产的账面值较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2006)规定的高。由于计提减值亏损的基础不同,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规定确认于利润表中的减值亏损也因此不同于中国企业会计准则(2006)。

## (二) 按照《国际会计准则》第 34 号「中期财务报告」编制之半年度财务报告

### 审阅报告

致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有限公司)

### 引言

我们已审阅刊载于第 100 页至第 116 页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的半年度财务报告，此半年度财务报告包括于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与截至该日止六个月期间的合并利润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简明合并现金流量表以及附注解释。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必须符合上市规则中的相关规定和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颁布的《国际会计准则》第 34 号「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规定编制半年度财务报告。董事须负责根据《国际会计准则》第 34 号编制及列报半年度财务报告。

我们的责任是根据我们的审阅对半年度财务报告作出结论，并按照我们双方所协定的应聘条款，仅向全体董事会报告。除此以外，我们的报告书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们概不就本报告书的内容，对任何其他人士负责或承担法律责任。

### 审阅范围

我们已根据香港会计师公会颁布的《香港审阅工作准则》第 2410 号「独立核数师对中期财务信息的审阅」进行审阅。半年度财务报告审阅工作包括主要向负责财务会计事项的人员询问，并实施分析和其他审阅程序。由于审阅的范围远较按照香港审计准则进行审核的范围为小，所以不能保证我们会注意到在审核中可能会被发现的所有重大事项。因此我们不会发表任何审核意见。

### 结论

根据我们的审阅工作，我们并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于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的半年度财务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按照《国际会计准则》第 34 号「中期财务报告」的规定编制。

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会计师

香港中环

遮打道 10 号

太子大厦 8 楼

二零零七年八月三十日

## 合并利润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 未经审计

	附注	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零七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币千元 (已重报)
营业额		8,482,657	8,159,888
销售成本		<u>(8,089,109)</u>	<u>(7,896,020)</u>
毛利		393,548	263,868
其他收入		9,176	58,567
销售费用		(108,270)	(95,913)
管理费用		(239,756)	(133,132)
其他支出		<u>(32,407)</u>	<u>(17,996)</u>
财务收入/(成本)前的营业利润		22,291	75,394
财务收入		15,029	5,182
财务费用		<u>(6,628)</u>	<u>(8,446)</u>
财务收入/(成本)净额		8,401	(3,264)
本公司股东应占合营公司亏损		<u>(11,675)</u>	<u>(15,019)</u>
税前利润	4	19,017	57,111
所得税贷项/(费用)	5	<u>35,235</u>	<u>(15,665)</u>
本期利润		<u>54,252</u>	<u>41,446</u>
应归属于:			
本公司股东		52,783	43,498
少数股东权益		<u>1,469</u>	<u>(2,052)</u>
本期利润		<u>54,252</u>	<u>41,446</u>
基本及稀释每股盈利(以人民币元列示)	7(a)	<u>0.013</u>	<u>0.011</u>

第 105 页至 116 页的附注属本半年度财务报告一部份。

合并资产负债表  
于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 未经审计

	附注	于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币千元	于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已重报)
<b>非流动资产</b>			
物业、厂房及设备	8	5,197,569	5,508,765
在建工程		76,758	114,037
预付租赁		115,153	116,647
于合营公司的权益		169,036	180,711
递延税项资产		<u>159,065</u>	<u>99,889</u>
		5,717,581	6,020,049
<b>流动资产</b>			
存货		1,461,794	1,355,900
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	9	1,549,344	1,619,009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款	10	413,000	118,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1	<u>1,035,432</u>	<u>933,153</u>
		4,459,570	4,026,062
<b>流动负债</b>			
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	12	1,923,234	1,864,551
应付所得税		<u>2,702</u>	<u>8,356</u>
		1,925,936	1,872,907
<b>流动资产净额</b>		<u>2,533,634</u>	<u>2,153,155</u>
<b>总资产减流动负债</b>		<u>8,251,215</u>	<u>8,173,204</u>
<b>净资产</b>		<u>8,251,215</u>	<u>8,173,204</u>

第 105 页至 116 页的附注属本半年度财务报告一部份。

合并资产负债表  
于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 未经审计 (续)

	<i>附注</i>	于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币千元	于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已重报)
<b>权益</b>			
股本		4,000,000	4,000,000
股本溢价		2,518,833	2,518,833
储备	13	1,278,624	1,259,943
留存收益		<u>404,876</u>	<u>346,776</u>
<b>本公司股东应占总权益</b>		8,202,333	8,125,552
少数股东权益		<u>48,882</u>	<u>47,652</u>
<b>总权益</b>		<u><u>8,251,215</u></u>	<u><u>8,173,204</u></u>

董事会于二零零七年八月三十日审批及授权签发。

---

钱衡格  
董事

---

肖维箴  
董事

第 105 页至 116 页的附注属本半年度财务报告一部份。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 未经审计

	本公司股东应占额					少数股东权益	总权益
	股本	股本溢价	储备	留存收益	合计		
附注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于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4,000,000	2,518,833	1,246,672	306,308	8,071,813	52,104	8,123,917
少数股东权益增加	-	-	-	-	-	850	850
本期利润							
- 本公司股东应占利润	-	-	-	43,498	43,498	-	43,498
- 少数股东权益	-	-	-	-	-	(2,052)	(2,052)
分配予少数股东	-	-	-	-	-	(1,171)	(1,171)
其他	-	-	4,408	-	4,408	-	4,408
于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	<u>4,000,000</u>	<u>2,518,833</u>	<u>1,251,080</u>	<u>349,806</u>	<u>8,119,719</u>	<u>49,731</u>	<u>8,169,450</u>
于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4,000,000	2,518,833	1,259,943	346,776	8,125,552	47,652	8,173,204
本期利润							
- 本公司股东应占利润	-	-	-	52,783	52,783	-	52,783
- 少数股东权益	-	-	-	-	-	1,469	1,469
分配予少数股东	-	-	-	-	-	(239)	(239)
已实现土地使用权的 递延税项	-	-	(5,317)	5,317	-	-	-
因税率变化调整土地 使用权的递延税项	5	-	19,777	-	19,777	-	19,777
其他	-	-	4,221	-	4,221	-	4,221
于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u>4,000,000</u>	<u>2,518,833</u>	<u>1,278,624</u>	<u>404,876</u>	<u>8,202,333</u>	<u>48,882</u>	<u>8,251,215</u>

第 105 页至 116 页的附注属本半年度财务报告一部份。

简明合并现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 未经审计

	附注	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零七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币千元 (已重报)
经营活动所得现金		399,878	528,126
支付所得税		<u>(9,818)</u>	<u>(11,842)</u>
经营活动所得现金净额		390,060	516,284
投资活动(所用)/所得现金净额		(287,542)	53,069
融资活动所用现金净额		<u>(239)</u>	<u>(32,209)</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		102,279	537,144
于一月一日结存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1	<u>933,153</u>	<u>366,882</u>
于六月三十日结存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1	<u><u>1,035,432</u></u>	<u><u>904,026</u></u>

第 105 页至 116 页的附注属本半年度财务报告一部份。



## 未经审计半年度财务报告附注

### 1 主营业务及编制基准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本集团」)主要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经营,其主要业务为生产及销售化纤及化纤原料。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石化」)是本公司的直接母公司,而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中石化集团公司」)是本公司的最终母公司。

本半年度财务报告是按照《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适用的披露条文编制,并符合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所采纳的《国际会计准则》第34号—「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规定。半年度财务报告已获准于二零零七年八月三十日发布。

除了预期在二零零七年年度财务报表反映的会计政策修订外,本半年度财务报告已按照二零零六年年度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编制。有关会计政策修订的详情载于附注2。

管理层在编制符合《国际会计准则》第34号规定的半年度财务报告时所作的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会计政策的应用和按目前情况为基准计算的经汇报资产与负债、收入和支出的金额。实际结果可能与估计金额有异。

本半年度财务报告包括简明合并财务报表和部分附注。附注阐述了自二零零六年年度财务报表刊发以来,在了解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变动和表现方面确属重要的事件和交易。此简明合并半年度财务报表和附注没有包括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规定编制完整财务报表所需的资料。

本半年度财务报告虽未经审计,但已由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按照香港会计师公会颁布的《香港审阅工作准则》第2410号“独立核数师对半年度财务信息的审阅”进行了审阅。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致董事会的独立审阅报告载于第99页。

半年度财务报告所载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财政年度的财务资料并不构成本公司该财政年度的年度财务报表,但这些财务资料均取自该等财务报表。本集团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财务报表可于本公司的注册办事处索取。本公司核数师已在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日的核数师报告中对这些财务报表出具无保留意见。二零零六年的年度财务报表是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

本公司亦编制了一份符合中国企业会计准则(2006)的半年度财务报告。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2006)和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本集团的半年度财务报告之间的重大差异已载于第117页至118页。

## 2 会计政策变更

在以前年度，于合营公司的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是按比例合并法核算。为了达到本集团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以及中国企业会计准则(2006)编制的财务报表的一致性，自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起，于合营公司的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改按权益法核算。此项变更并未对变更前各期间的本公司股东应占利润及本公司股东应占总权益产生影响。

本集团因于以前期间已披露于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财务状况与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的经营成果，因对于合营公司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而重新编制，详情如下：

	本集团 (已于以前 期间披露) 人民币千元	按权益法核算 于合营公司的 投资之影响 人民币千元	本集团 (重报) 人民币千元
<b>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b>			
<b>六个月期间合并利润表项目：</b>			
营业额	8,051,557	108,331	8,159,888
毛利	274,459	(10,591)	263,868
财务成本前的营业利润	61,493	13,901	75,394
本公司股东应占合营公司亏损	-	15,019	15,019
税前利润	57,111	-	57,111
本期利润	41,446	-	41,446
本公司股东应占利润	43,498	-	43,498
<b>于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b>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b>			
非流动资产	6,090,850	(70,801)	6,020,049
于合营公司的权益	-	180,711	180,711
流动资产	4,064,589	(38,527)	4,026,062
流动负债	1,982,235	(109,328)	1,872,907
流动资产净额	2,082,354	70,801	2,153,155
净资产	8,173,204	-	8,173,204
本公司股东应占总权益	8,125,552	-	8,125,552
总权益	8,173,204	-	8,173,204

### 3 分部报告

本集团的经营成果基本上全部来自在中国生产、销售化纤及化纤原料。因此，本集团没有提供分部分析。

### 4 税前利润

税前利润已扣除 / (计入)：

	附注	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零七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币千元 (已重报)
贷款利息支出		-	5,065
折旧		328,703	340,306
物业、厂房及设备的减值亏损		-	10,400
预付租赁摊销		1,494	1,500
存货跌价准备(转回)/ 计提		(9,123)	1,799
减员费用	(a)	95,726	5,037
处理物业、厂房及设备净亏损		24,953	2,064
罚没收入		-	(14,950)
利息收益		(13,386)	(3,966)
处置可供出售的权益投资的收益		<u>-</u>	<u>(19,500)</u>

(a) 根据本集团的减员计划，本集团于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间对总共 1,213 (二零零六年：63) 名员工计提的减员费用为人民币 95,726,000 元 (二零零六年：人民币 5,037,000 元)。

## 5 所得税

	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零七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币千元 (已重报)
当期税项费用		
– 本期间	3,705	3,581
– 以往年度少计提	<u>459</u>	<u>2,178</u>
	4,164	5,759
递延税项	<u>(39,399)</u>	<u>9,906</u>
所得税（贷项）/ 费用	<u>(35,235)</u>	<u>15,665</u>

本公司注意到国家税务总局在二零零七年六月发布通知：对国务院一九九三年批准到香港发行股票的九家股份制企业，仍在执行的已到期的税收优惠政策，相关地方税务局必须立即予以纠正。对于以往年度采用已过期优惠税率计算得出的所得税与按适用税率计算得出的所得税之间的差异，应该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本公司属于上述九家上市公司之一，而且在以往年度执行了 15% 的优惠税率。目前，公司正积极与所辖税务局沟通以评定公司的相关情况，到目前为止，本公司已获通知二零零七年适用的所得税率从原来的 15% 调整到 33%。本公司的董事们认为在目前阶段尚不能确定所辖税务局是否将追索以前年度的所得税差异，并无法可靠地估计此事的最终结果。因此，在财务报表中没有针对可能产生的所得税差异提取准备。

本期间中国所得税金额是按有关的税务规定按利润的 33% (二零零六年：15%) 来计算。于中国境内的主要附属公司所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15% 至 33% (二零零六年：15% 至 33%)。由于本集团在境外并没有业务，故并不需计提境外所得税。

根据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于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决议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内资企业和外商投资企业的所得税率统一为 25%，并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开始生效。

由于企业所得税率将由二零零七年的 33% 调整至二零零八年的 25%，于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确认的递延税项是根据资产与负债预期变现或结算时的适用税率估计确定的。因此调整了递延税项收入人民币 49,747,000 元及合并股东权益变动人民币 19,777,000 元。

## 6 股利

于本期间内董事会决议不派发二零零六年财政年度股利(二零零五年财政年度:人民币零元)。

董事会决议不派发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半年度股利(二零零六年:人民币零元)。

## 7 每股盈利

### (a) 基本每股盈利

基本每股盈利是按照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本公司股东应占盈利计人民币 52,783,000 元(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盈利为人民币 43,498,000 元),及按本期间已发行普通股的股数 4,000,000,000(二零零六年:4,000,000,000)计算。

### (b) 摊薄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本集团并没有可能造成摊薄影响的普通股。

## 8 物业、厂房及设备

### 增置及处置变卖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本集团增置及处置变卖的物业、厂房及设备的详情如下:

	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零七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币千元 (已重报)
增置成本及从在建工程转入	55,145	65,324
处置变卖(账面净值)	<u>37,638</u>	<u>23,215</u>

## 9 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

	于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币千元	于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已重报)
应收账款	374,610	279,395
应收票据	883,158	979,417
应收母公司及同系附属公司(贸易款)	76,570	86,103
应收合营公司(贸易款)	<u>2,567</u>	<u>3,380</u>
	1,336,905	1,348,295
应收母公司及同系附属公司(非贸易款)	331	451
应收合营公司(非贸易款)	4	2,929
其他应收款、订金及预付账款	<u>212,104</u>	<u>267,334</u>
	<u>1,549,344</u>	<u>1,619,009</u>

销售一般通过现金方式进行。信贷一般只会在经过商议后,给予拥有良好交易记录的主要客户。

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收母公司及同系附属公司(贸易款)及应收合营公司(贸易款)净额的账龄分析如下:

	于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币千元	于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已重报)
发票日期:		
一年以内	1,333,277	1,346,752
一至二年	3,222	1,325
二至三年	378	218
三年以上	<u>28</u>	<u>-</u>
	<u>1,336,905</u>	<u>1,348,295</u>

应收母公司及同系附属公司(非贸易款)及应收合营公司(非贸易款)为无抵押、免息及无固定还款期限。

## 10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款

	于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币千元	于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已重报)
于关连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的存款余额		
- 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石化财务」)	259,854	48,017
- 中信银行	54,130	12,775
- 国有银行(除中信银行外)	<u>1,134,415</u>	<u>990,336</u>
	1,448,399	1,051,128
减：原存款期少于三个月的银行及 其他金融机构存款余额(附注 11)	<u>(1,035,399)</u>	<u>(933,128)</u>
	<u>413,000</u>	<u>118,000</u>

## 1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于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币千元	于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已重报)
现金	33	25
原存款期少于三个月的银行及 其他金融机构存款余额(附注 10)	<u>1,035,399</u>	<u>933,128</u>
	<u>1,035,432</u>	<u>933,153</u>

## 12 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

	于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币千元	于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已重报)
应付账款	1,319,107	1,374,545
应付母公司及同系附属公司(贸易款)	186,763	83,851
应付合营公司(贸易款)	<u>1,512</u>	<u>-</u>
	1,507,382	1,458,396
应付母公司及同系附属公司(非贸易款)	18,374	6,657
应付合营公司(非贸易款)	7,574	6,307
其他应付款	<u>389,904</u>	<u>393,191</u>
	<u>1,923,234</u>	<u>1,864,551</u>

应付账款,应付母公司及同系附属公司(贸易款)及应付合营公司(贸易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于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币千元	于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已重报)
一个月之内到期或按通知	1,500,205	1,458,314
一个月后至六个月内到期	<u>7,177</u>	<u>82</u>
	<u>1,507,382</u>	<u>1,458,396</u>

应付母公司及其附属公司(非贸易款)及应付合营公司(非贸易款)为无抵押、免息及无固定还款期限。

## 13 储备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本集团未有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或任意盈余公积金(二零零六年:人民币零元)。



## 14 关连人士交易

中国石化、中石化集团公司及中国国际信托投资公司(「**中信**」)被视为关连人士是因为他们有权对本集团的财务和业务经营决策作出控制或重大影响。

中国石化集团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仪化分公司(「**仪化**」)、中国石化扬子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扬子**」)、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镇海分公司(「**镇海**」)、中国石化财务、中信实业银行、中石化国际事业公司及其他中国石化、中石化集团公司及中信的附属公司亦被视作为关连人士是因为他们共同受到中国石化、中石化集团公司或中信的控制或重大影响。

由于本公司及合营伙伴有能力对合营公司仪化宇辉化纤有限公司(「**仪化宇辉**」)的财务和业务经营决策作出共同控制, 所以仪化宇辉被视为关连人士。

(a) 本集团与关连人士于本期间内进行的重大交易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b>中国石化及其附属公司</b>		
采购原材料	4,531,930	3,751,957
包括: 扬子	2,142,624	2,050,412
镇海	1,658,314	1,282,890
采购原材料之服务费	<u>15,228</u>	<u>17,938</u>
<b>仪化及其附属公司</b>		
销售	119,803	128,721
杂项服务费支出 (见附注如下)	<u>4,800</u>	<u>6,300</u>
<i>附注: 以上服务支出是根据本公司在二零零六年一月二十日与仪化签订之协议而支付的。</i>		
<b>中国石化财务</b>		
利息收入	<u>1,634</u>	<u>83</u>

## 14 关连人士交易(续)

(a) 本集团与关连人士于本期间内进行的重大交易如下(续):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已重报)
<b>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公司</b> (不包括中国石化及其附属公司, 仪化及其附属公司及中国石化财务)		
保险费用	11,951	14,379
处理可供出售的权益投资的收益	<u>-</u>	<u>19,500</u>
<b>中信实业银行</b>		
利息收入	<u>775</u>	<u>557</u>
<b>仪化宇辉</b>		
销售产品	454,130	445,634
采购产品	<u>58,079</u>	<u>-</u>

本公司董事认为上述与关连人士进行的交易是根据在正常的业务过程中按一般商业条款或根据有关交易所签订的协议条款进行的。

### (b) 与其他中国国有企业的交易

本集团是一家国有企业, 并且在一个现时以中国政府、政府机关和机构直接或间接拥有或控制的企业(统称为「国有企业」)为主的经济体制中运营。

除了与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和中信银行的交易外, 本集团还与其他国有企业进行以下交易:

- 现金存款; 以及
- 筹措借款。

执行以上交易时所遵照的条款与跟非国有企业订立的交易条款相若。本集团在订立现金存款和筹措借款的审批程序时并非依据对方是否为国有企业。

## 14 关连人士交易(续)

### (b) 与其他中国国有企业的交易(续)

本集团于中国境内若干国有银行存有现金存款。同时，本集团在日常业务过程中向这些银行筹措短期和长期借款。上述短期和长期借款及银行存款的利率均由中国人民银行调控。本集团来自国有银行之存款利息收入以及付予国有银行之利息支出列示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零七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币千元 (已重报)
利息收入	10,977	3,326
利息费用	<u>-</u>	<u>4,999</u>

### (c) 关键管理人员的报酬

关键管理人员是指有权利和责任直接或间接策划、指导和控制本集团活动的人员，包括本集团的董事及监事。对关键管理人员的报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零七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币千元
日常在职报酬	1,223	1,297
退休金借款	<u>82</u>	<u>63</u>

### (d) 退休福利

根据中国法规，本公司、在中国之附属公司参加了所在地政府统筹的基本定额供款退休福利计划。本公司的退休福利计划详情如下：

统筹者	受益人	供款比率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江苏省仪征市政府	本公司员工	20%	20%

所有员工将会在退休之后取得相当于其退休时工资及其他福利的一个固定比例的退休福利。

此外，根据中国劳动部于一九九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发布的文件(劳部发[1995]464号)，本公司为员工设立一个补充定额供款养老保险计划。此计划之资产由本公司代表管理，与本公司的资产分开处理。此计划的资金来自本公司按员工基本工资的一定比率提取的供款。二零零七年的供款比率为9%(二零零六年：9%)。

除上述定额供款外，本集团再没有为此退休计划支付其他重大退休福利的义务。

## 15 资本承担

资本承担主要为建造建筑物、厂房、机器及采购设备的承诺。于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团于半年度财务报告中未计提的资本承担列示如下：

	于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币千元	于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已签约	-	-
已获授权但未签约	<u>325,150</u>	<u>81,590</u>
	<u>325,150</u>	<u>81,590</u>

## 16 或有负债

如附注 5 中所述，本集团尚有与以往年度有关的潜在所得税风险事项需要处理。本公司正与所辖的税务局沟通，在目前阶段尚无法可靠地估计最终结果。

## 17 已颁布但尚未于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期间生效的修订后的和新的会计准则以及解释公告的可能影响

至本半年度财务报表签发日，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颁布了以下的修订后的和新的会计准则以及解释公告，尚未于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期间内生效并且未于本半年度财务报表中执行。

由以下日期或之后开始的会计期间生效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8 号「经营分部」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国际会计准则》第 23 号（二零零七年三月） 「借贷成本」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国际财务报告解释公告》第 11 号 -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2 号 「集团及财政股票交易」	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
《国际财务报告解释公告》第 12 号「服务特许权协议」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国际财务报告解释公告》第 13 号「顾客忠诚度计划」	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
《国际财务报告解释公告》第 14 号 - 《国际会计准则》第 19 号 「退休金费用的局限性、最低偿付要求及其联系」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本集团目前正在评估初次执行该等修订的和新的会计准则以及解释公告的影响。截至这些半年度财务报表签发日止，本集团认为执行《国际财务报告解释公告》第 11 号、第 12 号、第 13 号及第 14 号不适用于本集团的任何业务，而执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8 号及《国际会计准则》第 23 号 (2007 年 3 月) 的会计准则以及解释公告将不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 18 比较数字

由于修订了会计政策，因此若干比较数字已作出调整，有关详情载于附注 2。

**中国企业会计准则(2006)和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本集团的半年度财务报告之间的重大差异:**

除财务报表中某些项目的分类不同及下述的会计账目处理差异外,本集团根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2006)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半年度财务报告无重大差异。以下调节表是作为补充资料而并非半年度财务报告的组成部分,也不包括分类、列示及披露事项的差异。该等资料未经过独立审阅。其主要差异汇总如下:

- (i)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规定,土地使用权以历史成本减累计摊销及减值亏损列示。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2006),土地使用权以重估值减累计摊销及减值亏损列示。
- (ii)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规定,分类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需再进行折旧或摊销。中国企业会计准则(2006)并无对持有待售资产的具体规定,处置组仍应继续进行折旧或摊销。

由此,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规定的此类资产的账面值较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2006)规定的高。由于计提减值亏损的基础不同,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规定确认于利润表中的减值亏损也因此不同于中国企业会计准则(2006)。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2006)和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本集团的半年度财务报告之间的重大差异(续):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2006)和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半年度财务报告内, 本集团的本期利润及总权益之调节如下:

	注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零七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币千元 (已重报)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2006)计算的 本期利润		51,498	39,202
调整:			
- 返还土地使用权重估值摊销	(i)	4,111	2,640
- 返还分类为持有待售的资产折旧 及摊销	(ii)	-	10,400
- 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减值亏损	(ii)	-	(10,400)
- 以上调整的税项影响		<u>(1,357)</u>	<u>(396)</u>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计算的 本期利润		<u>54,252</u>	<u>41,446</u>
		于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币千元	于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已重报)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2006)计算的总权益		8,393,992	8,338,512
调整:			
- 土地使用权重估值	(i)	(190,369)	(194,480)
- 返还分类为持有待售的资产折旧 及摊销	(ii)	-	11,943
- 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减值亏损	(ii)	-	(11,943)
- 以上调整的税项影响		<u>47,592</u>	<u>29,172</u>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计算的总权益		<u>8,251,215</u>	<u>8,173,204</u>

## 九、遵守《企业管治常规守则》及《标准守则》

据本公司董事所知，在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均遵守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十四所载之《企业管治常规守则》。

本公司董事会批准采纳上市规则附录十所载之《标准守则》，在向所有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特定查询后，本公司确定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于本报告期内均遵守《上市规则》附录十所载之《标准守则》中所载的有关标准。

## 十、备查文件

下列文件于二零零七年八月三十一日(星期五)后完整备置于本公司法定地址，以供监管机构以及股东依据法规或本公司章程在正常工作时间查阅：

1. 董事长、总经理亲笔签署的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的半年度报告原本；
2. 法定代表人、总经理、总会计师、会计主管人员亲笔签字并盖章的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的半年度财务报告；
3. 本公司章程；
4. 本公司于本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5. 在香港联交所披露的半年度报告文本。

*\*本报告分别以中、英文两种语言编订，除按国际会计准则第34号编制的半年度财务报告外，两个文本若出现解释上的歧义时，以中文本为准。*